

公司代码：688261

公司简称：东微半导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积极优化产品组合策略，进行工艺平台迭代升级，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报告期内继续保持主要产品高压超级结 MOSFET 销量的同比上升，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也有所增加，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致使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前瞻性研发投入，主营产品技术迭代升级有序进行，新产品开发稳步推进。相应的职工薪酬、加工检测费、研发设备等均持续投入，亦对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未来，如果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宏观景气度下行、需求持续低迷、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国家产业政策变化、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国内外新客户、公司无法继续维系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等情形，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另外，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龚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长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95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531,446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434,857股后的股本为122,096,589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28,920.09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2.00%。

本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13,087,544.63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7,916,464.7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4.53%。

如在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6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8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东微半导、东微半导体、东微有限、东微	指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下文，还包括其子和/或分公司
苏州高维	指	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得数聚才	指	苏州工业园区得数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点创投	指	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新创投	指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聚源聚芯	指	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哈勃投资	指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哈勃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中小企业发展基金	指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深圳有限合伙）”
智禹东微	指	苏州工业园区智禹东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智禹淼森	指	苏州智禹淼森半导体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智禹嘉通	指	苏州智禹嘉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智禹博信	指	苏州工业园区智禹博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智禹博弘	指	苏州工业园区智禹博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丰辉投资	指	宁波丰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规定，以及相关规定、指南的不时之修订
报告期末	指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修订和补充
股东大会	指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半导体	指	常温下导电性能介于导体与绝缘体之间的材料。常见的半导体材料有硅、碳化硅、氮化镓、砷化镓等。硅是各种半导体材料中，在商业应用上最具有影响力的一种
分立器件	指	半导体分立器件，与集成电路相对而言的，采用特殊的半导体制备工艺，实现特定单一功能的半导体器件，且该功能往往无法在集成电路中实现或在集成电路中实现难度较大、成本较高。分立器件主要包括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晶闸管、MOSFET、IGBT 等
半导体功率器件、功率半导体	指	又称电力电子功率器件，主要用于电力设备的电能变换和电路控制，是进行电能（功率）处理的核心器件，弱电控制和强电运行间的桥梁。半导体功率器件是半导体分立器件中的主要组成部分
MOSFET、功率 MOSFET 或 MOS	指	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晶体管，是一种典型半导体器件结构，目前已广泛使用在电力电子电路中，也可以单独作为分立器件使用以实现特定功能

沟槽型功率 MOSFET	指	MOSFET 栅极结构通过沟槽工艺制备，具有高元胞密度、低导通损耗等特点
超级结 MOSFET	指	基于电荷平衡技术理论，在传统的功率 MOSFET 中加入 p-n 柱相互耗尽来提高耐压和降低导通电阻的器件结构，具有工作频率高、导通损耗小、开关损耗低、芯片体积小等特点
屏蔽栅 MOSFET、SGT、SGT MOSFET	指	基于电荷平衡技术理论，在传统的功率 MOSFET 中加入额外的多晶硅场板进行电场调制从而提高耐压和降低导通电阻的器件结构，具有导通电阻低、开关损耗小、频率特性好等特点
IGBT	指	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同时具备 MOSFET 和双极性晶体管的优点，如输入阻抗高、易于驱动、电流能力强、功率控制能力高、工作频率高等特点
TGBT	指	Tri-gate IGBT，一种公司采用独立知识产权 Tri-gate 器件结构的创新型 IGBT 产品系列
Vth	指	Threshold Voltage，阈值电压
DC-DC	指	将一个固定的直流电压变换为可变的直流电压，也称为直流斩波器
功率模块	指	将分立器件或分立器件和集成电路按一定的电路拓扑封装在一起，形成整体模块化产品。该类产品集成度高、功率密度高、功率控制能力强，往往应用于大功率或小体积的电力电子产品
晶圆	指	经过半导体制备工艺加工后的晶圆片半成品，进一步通过封装测试可以形成半导体器件产品。每片 8 英寸晶圆包含数百颗至数万颗数量不等的单芯片
功率器件	指	已经封装好的 MOSFET、IGBT 等产品。晶圆制作完成后，需要封装才可以使用，封装外壳可以给芯片提供支撑、保护、散热以及电气连接和隔离等作用，以便使器件与其他电容、电阻等无源器件和有源器件构成完整的电路系统
IDM	指	垂直一体化模式，半导体行业中从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到销售的垂直整合型公司
Fabless	指	半导体行业中流行的业务形态，指公司“没有制造业务、只专注于研发设计”的一种运作模式，也用来指未拥有芯片制造工厂的 IC 或功率器件设计公司
晶圆代工	指	芯片设计企业将设计方案完成后，由芯片代工企业通过采购晶圆材料、光刻、刻蚀、离子注入等加工工艺制造出芯片
封装测试、封测	指	封装和测试，首先把已制造完成的半导体芯片进行封装，再对元器件进行结构及电气功能的确认，以保证半导体元件符合系统的需求，整个过程被称为封装测试
碳化硅、SiC	指	碳化硅（SiC）是第三代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的代表之一，具有禁带宽度大、热导率高和击穿电场高等性质，特别适用于高压、大功率半导体功率器件领域
氮化镓、GaN	指	氮化镓（GaN）是第三代宽禁带半导体材料的代表之一，具有禁带宽度大、热导率高、电子饱和迁移速率高、直接带隙、击穿电场高等性质
导通电阻	指	功率 MOSFET 开启时漏极和源极间的阻值。导通电阻数值越小，MOSFET 工作时的功率损耗越小
饱和压降	指	在饱和区内，IGBT 集电极和发射极间电压
LED	指	Lighting Emitting Diode，即发光二极管，是一种半导体固体发光器件，利用固体半导体芯片作为发光材料，在半导体中通过载流子复合产生光子

EMI	指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 即电磁干扰, 是干扰电缆信号并降低信号完好性的电子噪音
栅极电荷、Qg	指	为导通或驱动 MOSFET 而注入到栅极电极的电荷量。数值越小, 开关损耗越小, 从而可实现高速开关
导通压降	指	器件开始导通时 MOSFET 源-漏极之间或者 IGBT 发射极-集电极之间的电压差
同步整流	指	用功率 MOSFET 做整流器时, 要求栅极电压必须与被整流电压的相位保持同步, 以完成整流功能
锂电保护	指	对电芯的保护, 使电芯工作在安全范围内, 锂电保护监测电芯使用情况, 在异常状态阻断电芯充放电, 防止电芯继续使用
逆变器	指	把直流电能(电池、蓄电池)转变成定频定压或调频调压交流电(一般为 220V, 50Hz 正弦波)的转换器, 由逆变桥、控制逻辑和滤波电路组成
英飞凌	指	Infineon Technologies AG, 英飞凌科技公司
安森美	指	ON Semiconductor Corp., 安森美半导体公司
意法半导体	指	STMicroelectronics N.V., 意法半导体有限公司
Omdia	指	原 IHS Markit Ltd., 一家全球商业资讯服务的咨询公司
Yole	指	Yole Développement SA, 一家法国市场研究与战略咨询公司, 专注于功率半导体与 MEMS 传感器等领域
WSTS	指	世界半导体贸易统计组织 (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
IDC	指	国际数据公司

注: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与根据本年度报告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计算得出的结果略有不同。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微半导
公司的外文名称	Suzhou Oriental Semiconductor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riental Sem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龚轶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纳米城东南区65栋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5年1月, 公司注册地址由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20幢515室变更至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纳米城东南区65栋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纳米城东南区65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3
公司网址	http://www.orientalsemi.com/
电子信箱	enquiry@orientalsemi.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李麟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纳米城东南区65栋
电话	+86 512 62668198
传真	+86 512 62534962
电子信箱	enquiry@orientalsemi.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经济参考报》（www.jjckb.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东微半导	688261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向晓三、朱珊珊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扬、王竹亭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2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1, 003, 220, 024. 79	972, 850, 306. 19	3. 12	1, 116, 363, 474. 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 235, 142. 44	140, 024, 955. 26	-71. 27	284, 355, 513. 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 319, 303. 55	119, 415, 124. 50	-98. 06	267, 786, 768. 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 313, 182. 06	70, 547, 211. 26	-225. 18	141, 630, 114. 33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 899, 743, 730. 12	2, 862, 140, 980. 04	1. 31	2, 834, 490, 561. 42
总资产	3, 099, 883, 346. 78	3, 011, 763, 533. 44	2. 93	2, 926, 426, 354. 3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 33	1. 14	-71. 05	2. 3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 33	1. 14	-71. 05	2. 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 02	0. 97	-97. 94	2. 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 40	4. 92	减少 3. 52个百分点	11. 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8	4.20	减少 4.12个百分点	10.5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55	8.74	减少 1.19个百分点	4.9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71.27%、98.06%，受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积极优化产品组合策略，进行工艺平台迭代升级，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报告期内继续保持主要产品高压超级结 MOSFET 销量的同比上升，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也有所增加，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致使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

2、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18%，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收到客户的销售商品现金回款减少所致。

3、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同比减少 71.05%、71.05%、97.94%，主要系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毛利率有所下降，致使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利润减少所致。

4、公司于报告期内实施了 2023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因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导致股本增加，故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并列示 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73,108,475.50	246,425,921.60	260,983,640.60	322,701,98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4,058.13	12,647,369.01	13,696,615.67	9,597,09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9,146.43	1,353,570.36	2,633,277.18	-1,976,69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30,773.47	-10,537,303.34	16,647,637.24	-80,592,742.4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495.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31,345.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174,197.60		13,001,239.14	11,782,026.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387,768.72		11,245,620.58	7,050,554.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				

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592.13			234,645.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594.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91,030.39		3,637,028.96	2,865,423.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7,915,838.89		20,609,830.76	16,568,744.4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7,707,994.79	15,911,170.28	-1,796,824.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3,090.12	60,003,090.12	3,090.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32,707,994.79	90,914,260.40	58,206,265.61	3,090.12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面对全球经济增速放缓、市场需求相对供给不足、价格整体偏弱等多重外部挑战，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驱动的理念，纵向持续深耕高性能功率半导体领域，横向拓展丰富产品线。2024 年是半导体行业展现复苏曙光的一年，随着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对逻辑芯片和存储芯片的需求呈现出爆发式增长，而在其他一些传统或特定应用领域的半导体产品，由于技术更新换代较慢、市场竞争激烈、需求饱和等原因，出现了增长乏力甚至负增长的情况，整体来看，各细分领域复苏进度并不一致。在此背景下，公司持续保持研发投入，积极扩充技术人才队伍，丰富产品品类与产品规格；进一步深化与行业上游的晶圆制造厂商、封装测试厂商等供应商的业务和技术合作关系，有效保障产能供给，持续进行前沿技术的合作。

（一）整体经营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3.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1.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8.06%。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车载充电机、UPS 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及储能等工业级与汽车级领域，以及以 PC 电源、适配器、TV 电源板、手机快速充电器为代表的消费电子领域，减少对单一市场及单一产品的依赖性，持续提升产品性能，提高供货能力，不断满足客户对高性能功率半导体产品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主要产品高压超级结 MOSFET 销量的同比上升，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小幅增加，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企业盈利承受一定压力。

（二）持续技术迭代，强化研发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主营产品高压超级结 MOSFET、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TGBT、SiC MOSFET（含 Si²C MOSFET）产品线的技术迭代和产品升级。硅基产品线，在充分利用 8 英寸晶圆代工平台制造能力的基础上，12 英寸晶圆代工平台由产能扩充阶段全面进入到产品升级阶段，主力规格产品的升级基本完成。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第三代半导体的产品线扩展以及第四代半导体的研发。其中，第三代半导体 SiC MOSFET 产品线实现量产，产品性能达到国内外第一梯队水平。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研发投入，主营产品技术迭代和产品升级有序进行。同时，公司的研发管理体系与质量体系持续改进，多个数字化系统的功能得以优化，车规产品管理评审流程得以健全。公司自研的新一代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上线开发，旨在进一步推动研发效率的提升。

（三）持续稳定供应商关系，保证产能及时交付

报告期内，公司与上游晶圆制造企业华虹半导体、粤芯半导体及 DB Hitek 等厂商继续保持稳定的业务和技术合作关系。在第三代半导体领域，公司与多家 SiC 代工厂进行 SiC 二极管、SiC MOSFET 以及 Si²C MOSFET 的深入合作，保障公司第三代半导体产品系列研发工作的有序推进及产能供应，通过合理有效的采购方式应对产能供给的周期性变化，降低产能波动对公司产品交付及时性的影响。公司持续关注并协助开发适合于晶圆合作伙伴的创新工艺流程，根据合作伙伴的制造能力进行深度定制化开发适配的工艺及产品，持续保持双方技术能力的相互促进和共同提升。

（四）持续聚焦产业链上下游布局，提升产业协同，赋能公司发展

公司投资的产业基金苏州工业园区苏纳微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智源微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主要对半导体行业及新能源等半导体产业链上下游相关领域的企业和基金进行投资，投资项目涉及第三代半导体材料、高端深度特色工艺晶圆厂、IGBT 模块、车规级高可靠性集成方案以及光伏逆变器企业等。公司密切关注优质资产及并购机会，综合考虑业务、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等情况，充分评估风险收益，谨慎决策。公司对于上下游产业链的投资布局，中长期来看有利于提升与东微半导的产业链协同效应，推动公司持续、快速、稳定、健康发展。

（五）减排增效，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公司秉持“稳健发展，保护环境”的管理方针，坚定不移地将绿色低碳理念全方位融入生产经营的每一处环节。持续发力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建设，大力推行绿色办公理念，致力于为我国顺利实现“双碳”目标贡献东微力量。未来，公司将持续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根据 ESG 工作规划不断完善自身制度建设，回应利益相关方，在日常经营的各个方面完成 ESG 相关的举措。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高性能功率器件研发与销售为主的技术驱动型半导体企业，产品专注于工业及汽车相关等中大功率应用领域。公司凭借优秀的半导体器件与工艺创新能力，集中优势资源聚焦新型功率器件的开发，是国内少数具备从专利到量产完整经验的高性能功率器件设计公司之一，并在应用于工业级及汽车级领域的高压超级结 MOSFET、中低压功率器件等产品领域实现了国产化替代。公司近年积极扩展高性能中低压功率器件产品系列，多个大电流低导通电阻产品获得工业和车载重要客户认可，订单需求上升。公司基于自主专利技术开发出的 650V、1200V 及 1350V 等电压平台的多种 TGBT 器件，已批量进入光伏逆变、储能、直流充电桩、电机驱动等应用领域的多

个头部客户。公司第二代、第三代 650V 和 1200V 平台的 SiC MOSFET 多个产品已完成量产考核，进入批量供货阶段，具有低导通电阻以及覆盖车规级高可靠性要求等特点。650V/750V/1200V 的第四代 SiC MOSFET 研发成功，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目前已进入送样验证阶段。此外，公司基于自主专利技术开发出的 Si²C MOSFET 器件拥有极好的栅氧可靠性，同时具有优秀的反向恢复时间和反向恢复电荷，已经用于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光伏逆变及储能等领域。

(1) Si 基器件（含超级硅 MOSFET）业务进展

1) MOSFET

新能源汽车是公司一直以来的重点应用方向。公司高压超级结 MOSFET 产品继续批量出货给比亚迪、铁城信息、英搏尔、欣锐科技、汇川技术、阳光电源、陆巡科技、英威腾等公司应用于车载电子领域。公司多次获得比亚迪全资子公司弗迪动力有限公司颁发的“优秀供应商”荣誉称号、英搏尔公司颁发的“优秀合作伙伴奖”等。随着新能源汽车高压平台车型陆续上市，渗透率不断提高，对于直流快充/超充桩/液冷终端需求也将不断攀升。直流充电桩领域是公司基础应用方向，公司与国内各主要的充电桩电源模块厂商均建立了广泛深入的合作关系，持续批量出货给客户 A、特来电、通合电子、汇川技术、麦格米特、永联科技、安德普电源、英飞源、优优绿能、阳光电源等公司，保持在该市场的主导地位。作为高性能电源的核心器件，超级结 MOSFET 在数据中心服务器电源等领域的业务继续保持增长，继续批量出货给客户 A、维谛技术、超聚变数字、欧陆通、长城科技、中恒电气、中兴康讯、铂科电子等应用于服务器电源、通信电源和基站电源领域的公司；继续批量出货给客户 A、禾迈股份、新明海科技、三晶电气、麦田能源、艾罗网络、德业科技、古瑞瓦特、固德威等公司并应用于光伏逆变器及储能领域。报告期内，上述细分市场持续增加设计规格。

报告期内，公司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获得工业和车载重要客户认可，销售额及销售量均同比增长。持续批量出货给客户 A、长晶科技、世纪云芯、东科半导体、铂科电子、长城科技、欧陆通、美的股份等公司并大量应用于算力服务器电源系统、汽车、工业及消费电子设备领域，并且持续增加规格设计。

除此之外，公司还在其他工业领域有着广泛的市场客户群体，继续批量出货给视源股份、航嘉（Huntkey）等公司，并持续增加设计规格。批量出货给高斯宝、明纬电子、天力电源、联明电源、洛仑兹技术等客户。

公司超级硅 MOSFET 器件主要应用于高密度电源领域，批量进入航嘉驰源、视源股份、艾罗网络、禾迈股份、升华电源、硕通电子等客户。

2) 三栅 IGBT（TGBT）

公司加大了 TGBT 大功率产品的研发投入，积极拓展除微型逆变器及储能之外的其他光储、电站应用场景，并配合终端 IGBT 模块厂商进行电站、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客户导入、产品验证工作，获得终端客户的好评。公司 E 系列高速 TGBT 产品被批量应用于 60kHz 频率电源系统，实现高速 IGBT 领域的国产替代。L 系列 TGBT 实现了极低的 V_{cesat} ，对国外的超低 V_{cesat} IGBT 实现了替

代。2024 年，公司推出了性能更为优化的 650V-1200V 系列产品，多款高速 TGBT 产品批量供应于新能源车载充电器领域。基于 950V 平台产品的 330KW 功率模块已经批量用于国内一线厂商的光伏发电方案；下半年新研发出多款 1200V 短路性能优良的规格型号，已经通过部分工业电机及光伏逆变类客户验证并进入批量交付阶段。

(2) SiC 器件（含 Si²C MOSFET）业务进展

公司积极布局基于第三代功率半导体 SiC 材料的功率器件领域。报告期末，公司的 SiC 二极管、SiC MOSFET、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Si²C MOSFET 均已经实现量产。其中，公司第二代、第三代 650V 和 1200V 平台的 SiC MOSFET 多个产品已完成量产考核，进入批量供货阶段；650V/750V/1200V 的第四代 SiC MOSFET 研发成功，已进入送样验证阶段，预计 2025 年批量供货。Si²C MOSFET 应用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光伏逆变及储能、高效率通信电源、数据中心服务器高效率电源等，实现了对采用传统技术路线的 SiC MOSFET 的替代。

公司致力于发展全球客户，产品进入算力电源、基站电源、电动工具、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工业电源、工业控制、家电、工业照明等领域，并实现了批量出货。未来，公司将持续专注于工业及汽车相关等中大功率应用领域，坚持技术创新驱动，以成为国际领先的功率半导体厂商为目标，为终端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2、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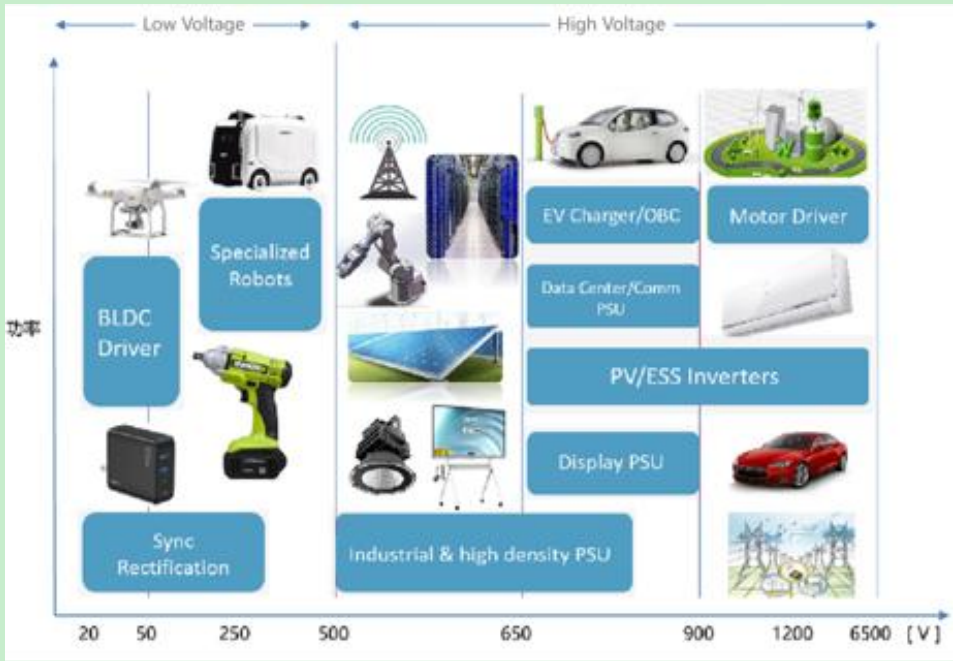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 GreenMOS 系列高压超级结 MOSFET、SFGMOS 系列及 FSMOS 系列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TGBT 系列 IGBT 产品以及 SiC 器件（含 Si²C MOSFET）。公司的产品广泛应用于以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车载充电机、UPS 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及储能为代表的工业级应用领域，以及以 PC 电源、适配器、TV 电源板、手机快速充电器为代表的消费电子应用领域。

公司上述产品的具体介绍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品类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MOSFET	高压超级结 MOSFET	低导通电阻、低栅极电荷、静态与动态损耗低	<u>工业级：</u>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UPS 电源以及工业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器和储能等 <u>消费级：</u> PC 电源、适配器、TV 电源板、手机快速充电器等
	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特征导通电阻低，开关速度快，动态损耗低	<u>工业级：</u> 电动工具、智能机器人、无人机、新能源汽车电机控制、逆变器、UPS 电源、动力电池保护板、高密度电源等 <u>消费级：</u> 移动电源、适配器、数码类锂电池保护板、多口 USB 充电器、手机快速充电器、电子

产品类别	产品品类	技术特点	应用领域
	超级硅 MOSFET	极快的开关速度与极低的动态损耗	雾化器、PC 电源、TV 电源板等
			<u>工业级：</u> 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通信电源、工业照明电源等 <u>消费级：</u> 各种高密度电源、快速充电器、模块转换器、快充超薄类 PC 适配器、TV 电源板等
IGBT	Tri-gate IGBT	大电流密度，开关损耗低，可靠性高，具有自保护特点	<u>工业级：</u> 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变频器、逆变器、电机驱动、电焊机、压缩机控制、太阳能、UPS 电源等 <u>消费级：</u> 感应加热等
SiC	SiC MOSFET/SBD	高速开关、超低的反向恢复时间与反向恢复电荷	<u>工业级：</u> 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储能逆变器、高效率通信电源、高效率服务器电源等
	Si ² C MOSFET	高栅氧可靠性，易用性高	<u>工业级：</u> 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储能逆变器、高效率通信电源、高效率服务器电源等

公司产品的主要应用场景如下图所示：



公司上述产品的具体介绍如下：

（1）高压超级结 MOSFET

公司的高压超级结 MOSFET 产品主要为 GreenMOS 产品系列，全部采用超级结的技术原理，具有开关速度快、动态损耗低、可靠性高的特点及优势。

公司 GreenMOS 高压超级结功率器件的各系列特点以及介绍如下表所示：

系列	特点	基本介绍
标准通用系列	高性能通用型	标准通用Generic系列产品包含550V-950V全系列，具有低导通电阻、低栅极电荷、静态和动态损耗低的特点，可广泛应用于各种开关电源系统的高性能功率转换领域
S 系列	EMI优化	S系列产品在Generic系列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了开关速度，以较低的开关速度达到更好的EMI兼容性，特别适用于对EMI要求较高的电源系统，如LED照明、充电器、适配器以及大电流的电源系统中
E 系列	EMI性能平衡	E系列产品综合了标准通用系列产品和S系列产品的特性，实现了开关速度和EMI之间较好的平衡，适用于TV电源、工业电源等领域，开关速度介于标准通用系列和S系列之间
Z 系列	集成快恢复体二极管（FRD）	Z系列产品中集成了快速反向恢复二极管FRD，具有快速的反向恢复速度以及极低的开关损耗，特别适用于各种半桥拓扑电路、全桥拓扑电路、马达驱动、充电桩等领域
M 系列	高温性能优化	M系列优化了器件在高温场景下的静态和动态性能，包括导通电阻、耐压、阈值电压、反向恢复等参数在高温下的稳定性

（2）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公司的中低压 MOSFET 产品均采用屏蔽栅结构，主要包括 SFGMOS 产品系列以及 FSMOS 产品系列。其中，公司的 SFGMOS 产品系列采用自对准屏蔽栅结构，兼备了传统平面结构和屏蔽栅结构的优点，并具有更高的工艺稳定性、可靠性及更快的开关速度、更小的栅电荷和更高的应用效率等优点。公司中低压功率器件产品涵盖 25V-250V 工作电压，可广泛应用于电机驱动、同步整流等领域。

公司的 FSMOS 产品系列采用基于硅基工艺与电荷平衡原理的新型屏蔽栅结构，兼备普通 VDMOS 与分裂栅器件的优点，具有更高的工艺稳定性、可靠性。公司推出全系列采用 Copper Clip 技术封装的超低导通电阻的产品，器件优值得以提高，具备更高的应用效率与系统兼容性。

公司中低压 MOSFET 功率器件各系列的具体介绍如下表所示：

系列		特点	介绍
SFGMOS系列	低Vth系列	Vth较低，可以用5V栅极驱动。高开关速度、低开关损耗、高可靠性和一致性	主要应用于驱动电压较低的同步整流类电源系统，如5V-20V输出快速充电器、大功率LED显示屏电源、服务器电源、DC-DC模块等领域
	高Vth系列	Vth较高，抗干扰能力强。低导通电阻、高开关速度、低开关损耗、高可靠性和一致性	主要应用于驱动电压在10V以上的电源系统，如电源同步整流、电机驱动、锂电保护、逆变器等领域
FSMOS系列	低Vth系列	Vth较低、高电流密度、低开关损耗、高可靠性	主要应用于对功率密度有更高要求的快速充电器、DC-DC模块、高频大电流开关电源等领域
	高Vth系列	Vth较高、高电流密度、抗干扰能力强、高靠性	主要应用于对功率密度要求高的电机驱动、DC-DC模块、中高频大电流开关电源等领域

（3）超级硅 MOSFET

公司的超级硅 MOSFET 产品是公司自主研发、性能对标氮化镓功率器件产品的高性能硅基 MOSFET 产品。公司的超级硅 MOSFET 产品通过调整器件结构、优化制造工艺，突破了传统硅基功率器件的速度瓶颈，在电源应用中达到了接近氮化镓功率器件开关速度的水平。特别适用于各种高密度高效率电源，包括光伏逆变及储能、直流充电桩、通信电源、工业照明电源、快速充电器、模块转换器、快充超薄类 PC 适配器、TV 电源板等。

(4) TGBT

公司的 IGBT 产品采用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 TGBT 器件结构，区别于国际主流 IGBT 技术的创新型器件技术，通过对器件结构的创新实现了关键技术参数的大幅优化，公司已有产品的工作电压范围覆盖 600V-1350V，工作电流覆盖 15A-200A。公司的 TGBT 系列 IGBT 功率器件已逐渐发展出低导通压降、电机驱动、软恢复二极管、逆导、高速和超高速等系列。其中，高速系列的开关频率可达 100kHz；低导通压降系列的导通压降可降低至 1.5V 及以下；超低导通压降系列的导通压降可达 1.2V 以下。

公司 TGBT 产品在不提高制造难度的前提下提升了电流密度，优化了内部载流子分布，调整了电场与电荷的分布，同时优化了导通损耗与开关损耗，具有高功率密度、开关损耗低、可靠性高、自保护等特点，特别适用于直流充电桩、变频器、储能逆变器、UPS 电源、电机驱动、压缩机控制、电焊机、光伏逆变器等领域。

(5) SiC 器件（含 Si²C MOSFET）

公司的 SiC 器件包括 SiC 二极管、SiC MOSFET、Si²C MOSFET 等产品。其中，SiC 二极管、SiC MOSFET 全部使用了 SiC 衬底，充分利用 SiC 宽禁带材料的耐高压和耐高温特性。公司 SiC 产品基于第一代技术的基础，迅速进行技术迭代以应对近年国内 SiC 市场降本增效的需求。SiC MOSFET 产品已经实现第二代、第三代技术平台的量产，并推出了多款技术领先的产品，第四代 SiC MOSFET 平台也已完成研发。Si²C MOSFET 则部分使用了 SiC 衬底，减少了 SiC 材料的用量。Si²C MOSFET 克服了传统 SiC MOSFET 成本高和 V_{th} 飘移的缺点，实现了高栅氧可靠性，同时还实现了接近 SiC MOSFET 优秀的反向恢复能力，能够在一部分应用场景中取代 SiC MOSFET。

(二) 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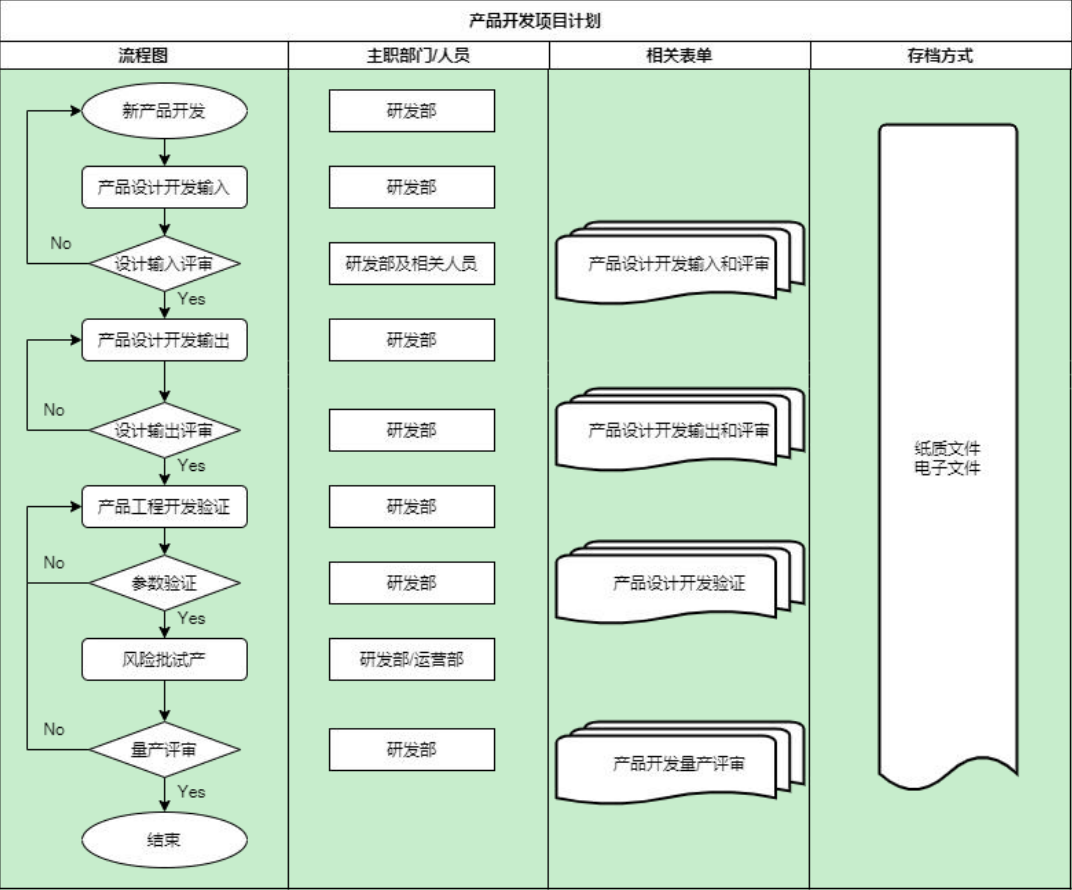
公司作为专业的半导体功率器件设计及研发企业，自成立以来始终采用 Fabless 的经营模式。Fabless 模式指无晶圆厂模式，采用该模式的企业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生产环节外包给第三方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企业完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的研发流程主要包括产品开发需求信息汇总、立项评估与可行性评估、项目设计开发、产品试制以及测试验证等四个环节。该四项环节主要由研发部、运营部等合作完成，同时，

研发部质量团队会全程参与产品研发的所有环节，监督各环节的执行过程，以在全环节实现对产品质量的管控。公司已制定《产品开发管理程序》，产品研发流程严格遵守该制度约定流程，并通过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进行产品开发管控。

公司的产品研发流程具体如下图所示：



公司根据各产品类型的市场需求与技术发展方向制定技术路线图，并结合晶圆代工和封装厂商的实际制造能力、现有工艺和封测加工能力进行产品开发和设计工作。在产品研发设计过程中，公司同时关注并协助开发适合于晶圆厂和封装厂的工艺流程。同时，公司具有深度定制开发的能力。在产品研发阶段，公司与晶圆代工厂深度合作、共同研发，通过多次反复实验调整，使代工厂的工艺能更好地实现公司所设计芯片的性能，最终推出极具性价比的产品，更好地贴合终端客户的需求。通过对代工厂传统工艺的优化，公司有能力根据终端市场需求精确调整产品的设计。公司会与晶圆厂进行季度技术回顾(Quarterly Technology Review,“QTR”)与季度业务(Quarterly Business Review, “QBR”)回顾，并陪同客户定期到晶圆厂进行审核。同时，晶圆厂也会定期向公司提供制程能力 (Complex Process Capability, “CPK”) 管控数据及外观检测报告。同时，公司也会对封测厂进行定期稽核，召开 QBR 并要求提供 CPK 数据、封装良率及测试良率的报告。公司也会定期对厂家的管控计划提出意见，以保证产品质量。

2、采购与生产模式

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为定制化晶圆制造、封装及测试服务，以及实验室设备的采购。在 Fabless 模式中，公司主要进行功率器件产品的研发、销售与质量管控，产品的生产采用委外加工的模式完成，即公司将自主研发设计的集成电路版图交由晶圆厂进行晶圆制造，随后将制造完成的晶圆交由封测厂进行封装和测试。公司的晶圆代工厂商和封装测试服务供应商均为行业知名企业。公司建立了以质量部为核心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整体质量。公司拥有研发部、运营部、销售部等多个业务部门，且各部门职能相对独立；同时，公司的质量部协助其他部门制定其操作规范、记录和整理日常的工作文档、监督和指导各部门的工作和质量控制流程，其贯穿产品开发、生产、运营和销售的整个过程。

3、销售模式

结合行业惯例和客户需求情况，公司目前采用“经销加直销”的销售模式，即公司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也向终端系统厂商直接销售产品。在经销模式下，公司与经销商的关系主要为买断式销售关系，公司将产品送至经销商或者经销商指定地点；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管理制度，对于长期合作客户，公司与其签订框架合作协议，并安排专员提供全方位服务；对于其他客户，公司根据订单向其供货。半导体行业上下游之间粘性较强，公司产品需要通过较为严格的质量认证测试，一旦受到客户的认可和规模化使用后，双方将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4、管理模式

自创立以来，公司汇聚了国内外优秀的技术和管理专家，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开发和营销经验，经过多年的摸索和融合，逐渐建立了符合自身发展的管理理念和管理体系。公司在日常管理中采用了关键绩效指标管理和综合评分制，会与每个员工明确各自的主要责任，并以此为基础设立相应的业绩衡量指标。从管理架构上，公司采取矩阵式管理。矩阵式管理既保持了产品开发及售后维护的专业性，不断提高和积累技术能力，又能明确项目的责任人和各成员的分工和目标，以确保相应任务高质量完成。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所处行业

公司是一家以高性能功率器件研发与销售为主的技术驱动型半导体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所处行业属于半导体行业中的功率半导体细分领域。

(2) 行业发展阶段

①全球功率半导体市场分析

在功率半导体发展过程中，20 世纪 50 年代，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面世并应用于工业和电力系统。20 世纪 60 至 70 年代，晶闸管等半导体功率器件快速发展。20 世纪 70 年代末，平面型功率 MOSFET 发展起来。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沟槽型功率 MOSFET 和 IGBT 逐步面世，半导体功率器件正式进入电子应用时代。20 世纪 90 年代，超级结 MOSFET 逐步出现，打破了传统硅基产品的性能限制以满足大功率和高频化的应用需求。进入 21 世纪，以碳化硅（SiC）和氮化镓（GaN）为代表的宽禁带半导体材料逐渐崭露头角，它们具有高耐压、高温工作、低损耗等显著优点。功率半导体发展过程的每个阶段都标志着电力电子技术的重大进步，使得电能的利用更加高效、灵活和可靠，而且功率半导体已广泛应用于电力、交通、通信、工业自动化、新能源等多个领域，因此，功率半导体技术的发展水平直接关系到一个国家能源利用效率和高端装备制造能力。对国内市场而言，功率二极管、功率三极管、晶闸管等分立器件产品大部分已实现国产化，而功率 MOSFET 特别是超级结 MOSFET、IGBT 等高端分立器件产品由于其技术及工艺的复杂度，还较大程度上依赖进口，未来进口替代空间巨大。

据 WSTS 预计，2024 年全球半导体市场规模的增长将主要由逻辑芯片和存储芯片推动，增幅分别达到两位数，而分立器件、光电子器件等领域的规模将出现个位数下降。从产品结构看，2024 年逻辑芯片和存储芯片出现了两位数增长，其中，GPU、FPGA、ASIC 等逻辑芯片增速高于行业平均增速，这得益于 AI 大模型对底层大模型算力需求的激增。而分立器件、光电器件、传感器和模拟芯片预计出现 2%-10% 负增长。这种产品结构的增长差异，反映了市场需求的不均衡性。根据 Omdia 的数据及预测，全球功率半导体市场规模 2023 年达到 503 亿美元，2024 年全球功率半导体市场规模将增长至 522 亿美元，到 2027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596 亿美元，其中功率 IC 市场占 54.8%，功率分立器件占 30.1%，功率模块占 15.1%。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计算和通信领域对半导体芯片的需求持续增长，无论是服务器、数据中心等计算设备，还是 5G、6G 等通信技术的发展，都离不开高性能的半导体芯片。汽车行业的电动化、智能化发展趋势，也促使汽车对半导体芯片的需求大增，从传统的发动机控制到自动驾驶、智能座舱等功能的实现，都需要大量的半导体芯片支持。

② 中国市场分析

目前国内功率半导体产业链正在日趋完善，技术也正在取得突破。同时，中国也是全球最大的功率半导体消费国。根据 Omdia 数据及预测，中国功率半导体市场规模，预计在 2024 年将达到 206 亿美元，占全球市场规模约为 38%。

（3）行业的主要特点

① 功率半导体器件专注于技术和工艺改进以及新材料迭代

功率半导体器件属于特色工艺产品，不同于集成电路产品依赖尺寸，在制程方面不追求极致的线宽，不遵守摩尔定律。功率半导体器件的性能演进呈现平缓的趋势，目前制程基本稳定在 90 nm-0.35 μ m 之间。功率器件发展的关键点主要包括技术创新、制造工艺升级、封装技术及基础材料的迭代。

②IDM 与 Fabless 模式并存，技术迭代与产能供给同步发展

目前，半导体企业采用的经营模式可以分为 IDM 模式和 Fabless 模式。IDM 模式为垂直整合元件制造模式，系早期半导体企业广泛采用的模式，采用该模式的企业可以独立完成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各垂直的生产环节。Fabless 模式指无晶圆厂模式，采用该模式的企业专注于芯片的研发设计与销售，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生产环节外包给第三方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企业完成。IDM 模式具有技术的内部整合优势，有利于积累工艺经验，形成核心竞争力。随着芯片终端产品和应用的日益繁杂，芯片设计难度快速提升，研发所需的资源和成本持续增加，促使全球半导体产业分工细化，Fabless 模式已成为芯片设计企业的主流经营模式之一。另外由于半导体行业的周期性，IDM 公司极容易受制于原有固定产能，陷入被动局面。因此，行业整体呈现 IDM 模式与 Fabless 模式共存的局面，同时也是功率半导体企业商业模式未来的发展方向，既能随市场波动及时扩大或减少产能，也可以就近满足区域性市场需求。

③多细分场景需求日益多元，依赖特色工艺平台的定制化能力

“平台化多样性”是特色工艺企业构筑竞争壁垒、打造竞争优势的核心武器，工艺平台越强大的企业，其在技术经验、服务能力和特殊化开发能力方面越具有深厚的优势。功率半导体行业细分需求多样化，功率半导体企业从主营产品系列具体到料号、规格、电压、电流、面积、导通电阻、封装、技术特点及应用领域，可交叉组合形成数千种产品型号。功率半导体产品由于根据客户定制要求所产生的细分需求多样化，因而企业想要在行业内获得足够的市场竞争力，对于特色化工艺平台的定制化能力要求极高。

（4）主要技术门槛

功率半导体器件的研发、设计需要企业研发团队综合掌握器件结构、晶圆制造工艺、封装测试等多领域的技术。在功率半导体器件中，超级结 MOSFET、高性能 IGBT、高性能 SGT MOSFET、SiC MOSFET 及 GaN HEMT 的技术门槛较高。上述这些功率器件中，器件的性能一方面可以通过改进核心器件结构的设计来提升，另一方面可以通过改进制造工艺或材料来达到目的。作为 Fabless 设计企业，研发设计人员一方面需持续跟踪掌握国际先进技术理论、先进工艺方法，另一方面还需不断提出创新的器件结构来实现性能上的大幅提升。

功率器件不仅要保持在不同电流、电压、频率等应用环境下稳定工作，还需保持在开关损耗、导通损耗、抗冲击能力、耐压、效率等性能上进行平衡，这些性能均需经过大量的仿真设计和流片验证。此外，下游客户不仅对功率半导体的性能和成本提出了差异化的要求，还对产品在各种应用环境下的耐久可靠性提出较高的要求，因此研发设计人员还需掌握不同应用的电路拓扑及可靠性改进方法。因此，企业研发及工程团队需要拥有丰富的技术工艺经验、持续技术创新能力、芯片产业化等能力，才能持续保持市场竞争优势地位。新进入者若缺乏上述的条件，则难以实现持续的业务增长和保持技术上的领先。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基于多年的技术优势积累、产业链深度结合能力以及优秀的客户创新服务能力，公司已成为国内领先的高性能功率半导体厂商之一。

（1）产品品类及技术方面

在超级结 MOSFET 领域，公司积累了包括优化电荷平衡技术、优化栅极设计及缓变电容核心原胞结构等行业领先的专利技术，产品的关键技术指标达到了与国际领先厂商可比的水平。

在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领域，公司亦积累了包括优化电荷平衡、自对准加工、单胞尺寸等比例缩小、降低寄生电容等多项在设计以及工艺制造中的核心技术，产品的关键技术指标达到了国内外领先水平。

在 IGBT 领域，公司的 TGBT 产品是基于新型的 Trident Gate Bipolar Transistor(简称 Tri-gate IGBT) 器件结构的重大原始创新，基于此基础器件专利，具备了赶超目前国际最为先进的第七代 IGBT 芯片的技术实力。

在 SiC 领域，公司的 SiC 二极管、SiC MOSFET 均已经实现量产。第一代、第二代、第三代 650V 及 1200V SiC MOSFET 均已通过可靠性测试，推向市场。第四代 SiC MOSFET 产品技术平台完成研发。公司发明的 Si²C MOSFET 产品克服了传统 SiC MOSFET 成本高、V_{th} 漂移、抗电流浪涌能力弱的缺点，实现了高栅氧可靠性，同时还实现了接近 SiC MOSFET 的优秀的反向恢复能力，已经在市场批量出货，取代了一部分 SiC MOSFET 的应用。

此外，公司还在功率模块及 GaN 器件方面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并初步进入相关市场，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基础。

（2）产品结构方面

公司的功率器件产品包含了具有高技术含量的高压超级结 MOSFET 产品、极具竞争力的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独创结构且产品的关键技术指标达到了与国际领先厂商可比水平的 TGBT 产品、性能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的 SiC MOSFET 产品已经实现量产、公司基于自主知识产权的 Si²C MOSFET 产品在 2024 年持续出货。由于中高端功率器件产品应用广泛且国外厂商仍占据了较大的市场份额，公司在此领域内拥有广阔的进口替代空间及发展空间。

（3）产品应用领域方面

公司产品在汽车、工业、消费等应用领域均衡发展，报告期内车规级、工业级领域营业收入占比逾 79%。应用领域包括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UPS 和工业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及储能等。

由于车规级、工业级应用对功率半导体产品的性能和可靠性要求普遍高于消费级应用，通常而言其产品平均单价也较消费级应用的产品平均单价更高。同时，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占领更大的市场，公司对产品价格也进行了适当的调整。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技术的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1) 工艺进步、器件结构改进加速产品迭代

采用新型器件结构的高性能 MOSFET 功率器件可以实现更好的性能,从而导致采用传统技术的功率器件的市场空间被升级替代。造成该等趋势的主要原因是高性能功率器件的生产工艺不断进行技术演进,当采用新技术的高性能 MOSFET 功率器件生产工艺演进到成熟稳定的阶段时,就会对现有的功率 MOSFET 进行替代。同时,随着各个应用领域对性能和效率的要求不断提升,也需要采用更高性能的功率器件以实现产品升级。因此,高性能 MOSFET 功率器件会不断扩大其应用范围,实现市场的普及。具体而言,沟槽 MOSFET 将替代部分平面 MOSFET;屏蔽栅 MOSFET 将进一步替代沟槽 MOSFET;超级结 MOSFET 将在高压领域替代更多传统的 VDMOS。

2)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功率器件的替代趋势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主要为碳化硅和氮化镓,具有禁带宽度大、电子迁移率高、热导率高的特点,在高温、高压、高功率和高频的领域有机会取代部分硅材料。得益于 SiC MOSFET 在高温下更好的表现,以 SiC MOSFET 为主要内置芯片的电控主驱模块在汽车电控中将逐步对硅基 IGBT 模块进行替代。同时,随着国产 SiC 器件继续在降本增效方面的努力, SiC MOSFET 在算力电源,光伏储能领域对硅基功率器件的替代也逐见端倪。SiC MOSFET 在电动汽车主驱逆变器、光伏逆变器领域渗透率持续提升。根据 Yole 发布的 SiC (碳化硅)/GaN (氮化镓)市场研究报告称,预计 2029 年 SiC 功率器件市场规模将达到 100 亿美元, SiC 市场的快速扩张主要得益于 EV (电动汽车)的需求。GaN HEMT 市场主要由消费应用驱动,最近的趋势包括充电器的更高输出功率以及家用电器电源和电机驱动器的更高效率/小型化。汽车和数据中心应用对 GaN 功率器件的期望也不断提高,依托高频优势,有望快速渗透消费电子快充、数据中心电源、5G 基站等领域。

3) 功率器件模块和分立化的竞争

除了功率器件在结构及工艺方面的优化外,低压大电流和中高压大电流的应用场景都带动了对功率产品高功率密度以及功率器件模块化和集成化的需求。一方面,在传统的中大功率应用场景中,客户更倾向于使用大功率模块。由于大功率模块需要多元件电气互联,同时要考虑高温失效和散热问题,其封装工艺和结构更复杂,制造难度更大,这使得芯片+模块的整体价值变高;在小功率应用场景中,功率器件和电感等无源器件被封装到嵌入式高精度模块中来提高集成度从而减小整体方案的体积,以满足当下服务器电源、算力电源快速增长的需求。另一方面,无论是以特斯拉为代表的造车势力还是其他意识到供应链安全的大型公司,都在传统单芯片封装的基础上继续优化封装体功率密度,不断推出散热能力更佳的封装形式,通过灵活的基板级集成以及水道设计来实现单芯片集成方案。如特斯拉公司推出的顶部散热 T2PAK,英飞凌公司推出的顶部散热 TOLT、TOLG 等新型封装规格。这类封装的优势体现在更易实现的高可靠性、可评测性,更少的一次性投资以及更加快捷的降本周期。所以,未来几年功率器件的模块化和分立化的趋势会在细分领域各施所长,相互渗透。

(2) 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及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人工智能（AI）、高性能计算（HPC）、5G、自动驾驶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半导体行业也迎来了新的变革浪潮。一方面需求爆发，AI 技术持续进步不断刺激新应用的落地，新兴应用让芯片需求不断攀升；另一方面，市场供需不平衡、价格战加剧，隐藏着产能过剩和利润缩水的现实，产业链迎接机遇也面临挑战。

1) 人工智能及数据中心建设

随着人工智能、数据挖掘等新技术发展，海量数据产生及对其计算和处理成为数据中心发展关键。随着云计算的不断发展，全球范围内云数据中心、超级数据中心的建设速度亦不断加快。

根据 IDC 数据，2024 年服务器行业整体表现强劲，尤其是 AI 服务器市场增长显著。2024 年全球服务器市场规模达到约 1,693.4 亿美元，预计 2031 年将达到 2,812.6 亿美元，2025-2031 期间年复合增长率为 7.4%。AI 服务器市场表现出色，2024 年全球 AI 服务器市场规模为 1,251 亿美元，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1,587 亿美元，到 2028 年有望突破 2,227 亿美元。

IDC 发布的《中国智算服务市场（2024 上半年）跟踪》报告显示，2024 上半年中国智算服务整体市场同比增长 79.6%，市场规模达到 146.1 亿元人民币。从智算服务的增长态势来看，IDC 认为智算服务市场在未来五年内仍将保持超高增速高速增长。

工信部《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显示，2023 年我国算力规模达到 220EFLOPS，其中智能算力占 25%，目标到 2025 年，算力规模超过 300EFLOPS，智能算力占比达到 35%。截至 2024 年 6 月，全国在用算力中心机架总规模超过 830 万标准机架，算力总规模达 246EFLOPS。

数据中心服务器对电源效率的要求更加严苛，随着人工智能的发展和数据中心建设的展开，公司发明的一系列 SiC MOSFET 器件、Si²C MOSFET 器件及超低电阻超级结器件、SGT MOSFET 将有望在此类市场中实现销售额的增长。

2) 新能源汽车领域

①新能源汽车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4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达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量首次跨越 1,000 万辆大关，分别达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和 35.5%。新能源新车占汽车新车总销量的比重达到 40.9%，较 2023 年提高 9.3 个百分点。总体来看，全球半导体分立器件最大的应用领域之一仍是汽车领域，主要终端应用的稳定增长，为功率分立器件奠定稳固的基本需求。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②车规级功率半导体

车规级功率半导体器件，是指专为汽车应用设计并满足汽车行业严格标准的半导体产品。这些器件不仅需要具备高性能、高可靠性，还必须在极端环境下（如高温、低温、振动、电磁干扰等）保持稳定工作，供货周期一般长达 10-15 年。为了确保质量，车规级功率半导体器件通常需要通过一系列行业公认的认证标准，如 AEC（汽车电子委员会规范）系列标准。车规级功率半导体同时也是电动汽车“三电系统”的核心部件，影响驱动效率、充电速度和续航里程。

新能源汽车持续提升充电功率、缩短充电时间，电压平台从 400V 提升到 800V、1000V 甚至更高的水平，高电压成为了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趋势。为实现能量转换及传输，新能源汽车中新增了电机控制系统、DC/DC 模块、高压辅助驱动、车载充电系统 OBC、电源管理 IC 等部件，其中的功率半导体含量大大增加。从半导体种类上看，汽车半导体可大致分为功率半导体（IGBT 和 MOSFET 等）、MCU 和智能驾驶 AI 芯片、传感器及其他元器件等。随着汽车智能化发展，ADAS、安全、信息娱乐等功能需要 MOSFET 作为电能转换基础器件支撑数字、模拟等芯片完成功能实现。

在器件层面，高效的 IGBT、SiC 或 GaN 器件，通过先进封装技术改善散热条件、降低寄生参数以提高功率模块可靠性，最终实现在高压、高温、高速的工况下的能量转换效率。在系统层面，随着动力域将机械、电能转换及热管理等耦合部件进行融合，通过智能化可将参数优化程度提升，利用大数据可对动力系统的子系统进行远程标定和模拟测试以达到更高的电力转换效率。在整车层面，可通过数字化将电机驱动、热管理、转向和制动等部件联接，实现能效互补。

序号	应用场景	器件配置	
1	主逆变器	IGBT/SiC MOSFET	30-400
2	车载充电机	CoolMOS/IGBT/SiC MOSFET/Diode	3.3-22
3	DC-DC	CoolMOS/SiC MOSFET/Diode	1.5-3.0
4	PTC 加热器	IGBT	2-5
5	压缩机	IGBT/SiC MOSFET	1.5-5

6	水泵	IGBT	0.2-1
7	油泵	IGBT	0.2-1

数据来源：国信证券研究院研究报告

功率半导体在新能源汽车半导体价值量中的占比高达 50%左右。第三方市场调研机构 Omdia 曾预测，2023 年全球车规级半导体市场规模将达 641 亿美元，同比增长 14.3%，其中中国市场规模预计达到 177 亿美元。2025 年全年车规级半导体市场规模将达到 804 亿美元，中国市场规模达到 216 亿美元，其中功率半导体占比将突破 30%。

3) 充电桩

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EVCIPA）发布数据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全国电动汽车充换电基础设施累计数量为 1,281.8 万台，同比上升 49.1%。2024 年 1-12 月，全国充电基础设施增量为 422.2 万台，同比上升 24.7%。其中公共充电桩增量为 85.3 万台，同比下降 8.1%，随车配建私人充电桩增量为 336.8 万台，同比上升 37.0%。

充电模块作为充电桩的核心部件，其核心功能的实现主要依托于功率半导体器件发挥整流、稳压、开关、变频等作用，随着用户更加追求充电系统的小型化、高效化，功率器件作为充电桩的核心器件，也面临着不断优化和升级。在公共直流充电桩所需的工作功率和电流要求下，其采用的功率器件以高压 MOSFET 为主。超级结 MOSFET 因其更低的导通损耗和开关损耗、高可靠性、高功率密度成为主流的充电桩功率器件应用产品，具体应用于充电桩的功率因数校正（Power Factor Correction，“PFC”）、直流-直流变换器以及辅助电源模块等。

此外，液冷成为解决大功率散热的有效途径，或将成为技术突破主线。相较于传统的风冷充电桩，液冷充电桩的区别主要在于使用了液冷充电模块，并且配备了液冷枪线。液冷充电枪散热性能更好，充电效率更高，且更轻、更方便；而液冷模块相较于传统的风冷模块散热效果更好、更可靠、防护高、安全性高、噪音低、有更低的全生命周期成本，高压快充趋势下未来液冷充电枪及液冷模块的生产及全液冷充电站的建设或迎来高增，从而带动模块用功率器件高压超级结 MOSFET、IGBT 以及 SiC MOSFET 的快速增长。

4) 5G 基站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 2024 年上半年通信业经济运行情况数据显示：我国 5G 网络建设深度覆盖，截止 2024 年年底，我国 5G 基站总数达 425.1 万个，比上年末净增 87.4 万个，占移动基站总数的 33.6%，占比较上年末提升 4.5 个百分点。5G 建设将从四个方面拉动功率半导体需求，包括：1) 5G 基站功率更高、建设更为密集，带来更大的电源供应需求；2) 射频端功率半导体用量提升；3) 雾计算为功率半导体带来增量市场；以及 4) 云计算拉动计算用功率半导体用量。

综上所述，5G 通信基站建设需要大量的功率半导体器件，主要驱动力来自于基站密集度和功率要求、Massive MIMO 射频天线、雾运算和云计算的需求提升。

5) 光伏逆变及储能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 2024 年光伏发电建设情况：2024 年全年，光伏新增装机 277.57GW。其中，集中式光伏新增装机 159.39GW，同比增长 33%，分布式光伏新增装机 118.18GW，同比增长 23%，户用光伏新增装机 29.55GW，同比减少 23%，工商业新增装机 88.63GW，同比增长 68%。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2025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规模或落于 215GW-255GW 区间。对比 2024 年 277.57GW 的数据，2025 年我国光伏新增装机预期同比下滑约 8.1%-22.5%。

根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储能数据库不完全统计，截止到 2024 年底，全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首次超过百吉瓦时，达到 78.3GW/184.2GWh，同比增长 126.5%/147.5%，新增新型储能投运装机规模 43.7GW/109.8GWh，同比增长 103%/136%。各地“十四五”储能发展累计目标达到 86.6GW，远超国家的 40GW 目标水平。CNESA 预测，2025 年新型储能新增装机预计在 40.8GW~51.9GW 之间，平均 45GW 左右。储能技术的不断创新将推动产业升级，大容量储能电芯的研发和量产将进一步加速，长时储能技术也将迎来大规模增长，满足新能源电力系统对长时间储能的需求。此外，人工智能技术将在新型储能领域得到更广泛的应用，提高储能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应用场景从传统的发电侧、电网侧和用户侧，向交通、工业、建筑等多领域渗透。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新技术开发工作，遵循技术路线图加速推进各项技术迭代。主营产品技术迭代和产品升级有序进行，高压超级结 MOSFET、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TGBT 产品均完成了从 8 英寸代工厂到 12 英寸代工厂的扩展。报告期内，在功率模块和 GaN HEMT 领域实现了突破，其中，功率模块已经在算力电源和车载电源领域实现销售。

1) 超级结 MOSFET 方面：

深槽超级结 MOSFET 设计及其工艺技术。公司深槽超级结 MOSFET 的设计及工艺技术包括优化电荷平衡技术、优化栅极设计及缓变电容核心原胞结构等技术。电荷平衡技术兼具技术先进性与工艺稳定性，技术方面大幅提高衬底掺杂浓度，有效降低了导通电阻；稳定性方面使产品内部电场更加均衡，性能更加稳定。栅极结构优化以及缓变电容核心原胞结构技术解决了超级结 MOSFET 由于开关速度快导致的开关震荡的问题。由于导通损耗与导通电阻成正比，超级结 MOSFET 在导通损耗方面具有很大的优势；同时，开关时间越短，开关过程的能量损耗就越低。超级结 MOSFET 拥有极低的 FOM 值，从而拥有极低的开关损耗和驱动能量损耗。

基于上述核心技术，公司的 GreenMOS 系列高压深槽超级结 MOSFET 产品具有比肩国际一流公司产品的性能，在优化器件性能的同时提高了产品的良率与可靠性，控制了生产成本，整体具有较高的市场竞争力。公司的深槽超级结 MOSFET 设计及其工艺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超级结 MOSFET 8 英寸及 12 英寸的扩产工作。在产品性能可以对齐 8 英寸的前提下，12 英寸晶圆代工厂显示出了优良的工艺控制能力。12 英寸晶圆制造平台的技术转移使得超级结 MOSFET 的供应能力获得大幅提升。第四代超级结 MOSFET 量产工作已经完成，多颗产

品已通过客户认证，获得批量订单；第五代超级结 MOSFET 首批物料完成量产考核并小批量交付；第六代的研发工作顺利推进中，研发团队已经完成第六代超级结 MOSFET 工艺平台的初步流片和测评。随着晶圆代工厂产能的扩张以及制造设备的性能提升，公司将进一步突破产能和工艺瓶颈，以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

2) 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方面：

公司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设计及其工艺技术包括自对准的制造技术、电荷平衡原理以及全新的器件结构与生产工艺，实现了电场调制耐压的提高，形成了高功率密度、低开关损耗、高可靠性等特点。公司的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设计及其工艺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优化了 25V-150V 全规格段产品性能。多颗产品通过第三方车规考核并进入更多车规客户。在大电流高频率领域，25V-80V 高频系列单体器件性能国内领先，公司 25V、30V、40V、60V 产品完成了高速器件的研制，极低的导通电阻以及极低的寄生电容使之适合服务器以及 AI 算力电源应用。目前，相关的 SGT 器件已经在 AI 电源，新型机器人等领域实现了销售。

3) 独创结构的 TGBT 方面：

公司 TGBT 产品设计及其工艺技术具体包括载流子控制技术、原胞功率调制技术以及独创的器件结构等。载流子控制技术优化了 IGBT 器件在导通时的内部载流子分布；原胞功率调制技术使器件在大功率开关过程中的功率分布更加均匀，避免了局部电压电流过大而导致的器件失效，使得器件具有更高的工作稳定性；公司独创的器件结构提升了产品的电场调制能力，提高了耐压性以及载流子浓度，因此提升了产品整体的可靠性。

在 TGBT 领域，公司应对市场变化，除了传统家电，新能源车主驱应用场景外，将研发主力投入于高频和高可靠性应用市场，以期差异化提升产品价值。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性能更为优化的 650V-1200V 系列产品，多款高速 TGBT 产品批量供应于新能源车载充电机领域。

同时，公司研发团队完成了从 8 英寸代工厂到 12 英寸代工厂的扩展，使得大功率 TGBT 芯片器件的电性能、可靠性以及芯片成本得到了全面的优化。使用公司研发的 650V 高频 TGBT 搭载公司自研的高可靠性 SiC 续流管，已大批量供应于新能源车载充电机领域；950V 平台所制造的 330KW 功率模块已经批量用于国内一线厂商的光伏发电方案；下半年新研发出多款 1200V 短路性能优良的规格型号，已经得到部分工业电机及光伏储能客户的认可，进入批量交付阶段。

4) Hybrid-FET 器件方面：

Hybrid-FET 器件及其工艺技术包括全新的器件架构以及电流动态调整技术。这种特殊的器件结构结合了导通电流密度高与开关速度快的特点，可实现高速关断和大电流的处理能力；采用电流动态调整技术则使器件在不同的应用工作状态下拥有不同的电学表现，具有更加宽广的安全工作区域，可提高产品的整体稳定性。

公司的 Hybrid-FET 器件兼具 IGBT 与 MOSFET 器件的优势，综合提供更加符合应用场景的解决方案，器件及其工艺技术处于国内领先水平，目前该技术已申请专利并开始产业化。Hybrid-FET 器件基于 TGBT 技术，因此是 TGBT 的一个子类。报告期内，Hybrid-FET 器件稳定批量出货，产品

规格型号进一步增加，其性能优势已经被客户所认可。以 90A 的 Hybrid-FET 产品为例，该产品已经批量应用于客户系统中，处于稳定出货状态，其在客户端的最高工作频率可达 100K 以上，采用该产品的系统，效率比采用传统器件的系统有大幅提升。

5) SiC 器件方面：

公司非常重视并长期跟进 SiC 技术的发展。通过逐步积累知识产权和头部工厂保持联动，积极推进 SiC 器件产品的研发及量产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第二代、第三代 SiC MOSFET 通过可靠性测试进入量产阶段，并开始获得客户订单；第三代、第四代 SiC MOSFET 研发工作进展顺利。第四代研发产品已完成制样，性能可对标国外一线品牌水平。同时，公司积极布局基于 SiC 器件的功率模块开发，通过优化 SiC 器件性能以及模块封装代工资源加速 SiC 业务的拓展。在前期工业和车用单管类 SiC MOSFET 开发成功的基础上，公司已经启动主驱模块芯片的开发，为未来切入 SiC 主驱模块领域做好技术储备。

6) Si²C MOSFET 器件方面：

Si²C MOSFET 器件具有独创的器件架构与优化的制造工艺，拥有极好的栅氧可靠性与高栅源耐压，同时具有极低的反向恢复时间和反向恢复电荷，易于应用，适用于图腾柱无桥 PFC、H 桥逆变等拓扑结构，可以在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储能逆变器、高效率通信电源、高效率服务器电源等多种应用场景替换采用传统技术路线的 SiC MOSFET，性价比极高。

7) 超级硅 MOSFET 方面：

公司的超级硅 MOSFET 设计及其工艺技术主要包括独创的器件结构与优化的制造工艺，拥有高速开关以及低动态损耗的特性，在硅基制造工艺上进一步提升了器件的开关速度，在主流快速充电器应用中获得接近氮化镓（GaN）功率模块的效率和功率密度，产品具有栅电荷与导通电阻的乘积优值低、工艺成熟度高的特点及优势。由于超级硅系列产品采用的硅基制造工艺更加成熟，一方面相较氮化镓器件可靠性更高，另一方面具有优秀的动态特性，可以进入 SiC MOSFET 及 GaN HEMT 的应用领域。

具体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类别	技术来源	产品类别	技术/产品特点
1	高压超级结 MOSFET 设计及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MOSFET	1) 持续提升对于降低导通电阻（Ron），降低栅电荷（Qg）、优化开关软度的器件设计和工艺设计能力 2) 持续提升器件的抗雪崩耐量 EAS 能力 3) 持续提升器件的工业级和车规级高温可靠性能力，降低失效 PPM 比率 4) 器件从代际迭代上向纵深拓展，同时在耐压（BV）能力上向上、向下拓展，提供低压超结 200V~300V，以及高压超结 800~1200V 全电压段供应能力 5) 第 4 代高电流密度平台量产交付推进，第 5 代少量交付中，同步解决产能问题

序号	核心技术类别	技术来源	产品类别	技术/产品特点
2	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设计及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MOSFET	1) 低频段（150KHz 以下）降低器件导通电阻，持续降低栅电荷，优化开关软度的器件设计技术 2) 高频段，优化 25~200V 全系列产品的沟道设计，降低栅极电荷，体现器件良好的 FOM 能力以应对目前日益增长的高频应用场景的需求 3) 持续提升器件的工业级和车规级高温可靠性能力，结合器件设计和封装制造工艺的优化降低失效 PPM 比率 4) 各电压段加速器件技术迭代，通过 12 英寸晶圆代工厂的优良设备工艺能力，继续优化单胞尺寸，完成对国内外一流性能的对齐和超越
3	Tri-gate IGBT 设计及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IGBT	1) 推进原创的器件单胞结构与制造工艺的规模量产工作 2) 持续优化基于原创器件结构的载流子存储技术、原胞功率调制技术、超薄芯片技术，提供业内领先的极低饱和压降，大电流密度，低栅极电荷，低开关损耗 3) 通过器件和制造工艺优化，提升电机电控系列的短路能力；优化封装技术，满足车规级高温信赖度 4) 12 英寸平台比重增加来提升车规领域的供应能力，满足更加广阔的产能以及工艺迭代潜力 5) 加强在功率模块市场的渗透以扩大产品的应用领域，挑战更高的系统化集成以及高可靠性要求
4	Hybrid-FET 器件设计及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IGBT	1) 原创的器件架构，兼具 IGBT 与 MOSFET 器件的优势，综合提供更加符合应用场景的解决方案 2) 电流动态调整技术，具有更加宽广的安全工作区 3) 结合了导通电流密度高与开关速度快的特点，可实现高速关断和大电流的处理能力
5	碳化硅 SiC MOSFET	自主研发	SiC MOSFET	1) 高密度单胞设计，低导通电阻；快速推进第二代第三代 MOSFET 平台的量产，丰富物料规格型号，加快第四代的量产验证工作 2) 持续提升器件的工业级和车规级高温可靠性能力 3) 实现供应链（衬底、外延、制造设备等）的全面国产化以应对市场端降本目标
6	新型 Si ² C 器件设计及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MOSFET	1) 原创的器件技术架构，兼具 Si 基器件的高成熟度和 SiC 器件的高性能 2) 高栅氧可靠性、易用性高、性价比高 3) 极快的反向恢复时间与极低的反向恢复电荷 4) 可实现全架构国产供应链代工制造

序号	核心技术类别	技术来源	产品类别	技术/产品特点
7	超级硅 MOSFET 设计及工艺技术	自主研发	MOSFET	1) 原创的器件结构与优化的制造工艺 2) 极快的开关速度与极低的动态损耗 3) 在主流快速充电器应用中能获得接近氮化镓 (GaN) 功率模块的效率和功率密度 4) 二代超级硅器件提供更加优良的性能
8	半导体模块设计及制造技术	自主研发	功率模块	1) 多芯片封装的模块结构 2) 实现低杂感和高效率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3 年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知识产权申请项目 15 个，其中发明专利申请数 12 个；新增知识产权授权项目 24 个，其中境内发明专利 1 个，境外发明专利 22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2	1	154	60
实用新型专利	0	0	3	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3	23	215	95
合计	15	24	372	158

注：本年新增其他申请数为 3 个，其中 PCT 专利 2 个、集成电路布图 1 个；本年新增其他获得数 23 个，其中境外专利 22 个、集成电路布图 1 个；累计其他申请数为 215 个，其中 PCT 专利 77 个、境外专利 104 个、中国商标 31 个、集成电路布图 2 个、马德里商标 1 个；累计其他获得数为 95 个，其中境外专利 76 个、中国商标 16 个、集成电路布图 2 个、马德里商标 1 个。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75,715,749.64	85,050,245.81	-10.98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75,715,749.64	85,050,245.81	-10.9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7.55	8.74	减少 1.1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第三代半导体 SiC 功率器件研发	14,470,000.00	1,434,424.78	8,174,710.15	完成 SiC 产品工艺与器件设计，开发出新型栅控场效应晶体管专利技术并实现小批量供货	完成 SiC 产品平台的设计与制造能力搭建	国际先进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直流大功率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车载充电机、光伏逆变器、储能逆变、UPS 电源等应用领域
2	云计算与数据中心超高频 MOSFET 研发	38,333,600.00	7,699,329.40	27,000,697.51	第一代超高频超低特征导通电阻产品开发完成，小批量量产，持续优化良率，第二代技术已启动开发	搭建超高频超低特征导通电阻低压 MOSFET 技术平台，开发出适用于云计算和数据中心专用 MOSFET 产品	国际先进	应用于数据中心电源、DC-DC 模块、通信电源等应用领域
3	第四代半导体 Ga ₂ O ₃ 功率器件研发	19,126,400.00	4,040,073.51	9,192,221.22	完成 Ga ₂ O ₃ 功率器件初期调研及研发布局	研究 Ga ₂ O ₃ 材料在功率器件上的应用，研制出 Ga ₂ O ₃ 功率二极管，为下一代功率器件提供技术储备	国际先进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直流大功率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车载充电机、光伏逆变器、储能逆变等应用领域
4	新能源汽车主驱专用高密度 TGBT 芯片研发	44,410,000.00	3,428,725.69	31,173,154.85	完成主驱 IGBT 设计与流片，模块方案芯片开发中	开发 650V 和 750V 大电流 TGBT 单管与芯片，使之适合新能源汽车主驱应用	国内领先	将 TGBT 单管或者使用 TGBT 的模块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驱系统
5	第五代超级结器件研	9,430,000.00	3,931,982.63	6,280,149.56	第五代超级结器	进行第五代超级结	国	第五代超级结器件应

	发				件样品已经通过客户测试验证	器件开发与流片	国际领先	用于高效率服务器、基站电源、充电桩模块等
6	大功率超级硅器件扩展研发	6,760,000.00	2,788,947.03	2,788,947.03	完成两颗型号的设计与流片	基于公司第三代超级结平台进行开发,扩展规格型号	国内领先	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器、储能逆变器、高效率通信电源、高效率服务器电源等多种应用场景
7	200V-300V 超级结芯片研发	8,850,000.00	3,662,293.77	3,662,293.77	250V 规格型号完成流片产出	200-300V 超级结器件平台搭建以及典型料号量产	国际先进	通信电源、光伏储能、不间断电源 UPS、电机驱动等领域
8	12 寸 800V-950V 超级结芯片扩展研发	28,360,000.00	11,257,904.46	11,257,904.46	完成 800V 平台的开发,两颗产品流片验证完成,进入批量阶段	12 寸平台上开发 800V-950V 高压超级结器件	国内领先	应用于辅助电源、太阳能和风能发电系统中的逆变器
9	车规级第三代超级结器件研发	13,030,000.00	5,814,654.31	5,814,654.31	车规级第三代超级结器件已进入批量阶段	车规级第三代超级结器件平台搭建,涵盖快恢复和非快恢复产品	国内领先	应用于车载充电器、HV-LV DC-DC 转换器、辅助电源
10	车规高速三栅 IGBT (Tri-gate IGBT) 研发	8,800,000.00	4,025,839.46	4,025,839.46	进入批量状态	提高现有技术的开关速度,应用在整车系统中	国内领先	新能源车主驱, OBC, 热管理系统, 智能悬架系统
11	第三代 650V 高速 IGBT (Tri-gate IGBT) 研发	32,710,000.00	9,695,032.31	9,695,032.31	初步制样完成,内部评估中	进一步提高芯片功率密度,降低平台成本	国内领先	电机, OBC, 光储, 充电桩
12	第三代 1200V 高速 IGBT (Tri-gate IGBT) 研发	19,400,000.00	6,054,045.37	6,054,045.37	产品开发完成,客户送样测试中	进一步提高芯片功率密度,降低平台成本	国内领先	工商业储能, 高密度电机

							先	
13	新一代 150V-200V SGT 器件研发	21,920,000.00	7,489,982.74	7,489,982.74	已经量产	150V&200V 产 品 平 台搭建及量产	国际 先进	太阳能微逆，车载电 源，通信电源，太阳 能辅助电源
14	1200V SiC 功率器件 平台拓广研发	8,970,000.00	4,392,514.18	4,392,514.18	完成第二代 1200V SiC MOSFET 的流 片，器件静态参数 达标	第二代 650V/750V/1200V SiC MOSFET 工艺平 台搭建以及代表产 品稳定量产	国际 先进	应用于新能源汽车电 驱系统、直流大功率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 车载充电机、光伏逆 变器、储能逆变、UPS 电源等应用领域
合计	/	274,570,000.00	75,715,749.64	137,002,146.92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9	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3.67	50.39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902.51	2,263.8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2.07	34.8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21
本科	30
专科	14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强大的研发能力，保证公司产品性能国内领先甚至国际领先

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技术团队的建设，已建立起了完善的研发团队及体系。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功率半导体领域耕耘超过十年，具有丰富的研发经验，并对行业未来的技术发展趋势具有前瞻性的创新能力。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研发能力保证了公司的技术敏锐度和研发水平，确保了公司的产品迭代能够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亦满足客户终端产品的创新需求。公司一直以来高度重视技术团队的建设，已建立起了完善的研发团队及体系。完整的研发团队及体系与持续的研发投入使得公司成为功率器件领域产品性能领先的本土企业之一。凭借优秀的研发实力，公司主要产品高压超级结 MOSFET、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产品、TGBT 产品以及 SiC MOSFET(含 Si²C MOSFET) 方面均已具备了国内领先甚至国际领先的核心技术并持续优化升级。

在持续投入研发的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专利布局以充分保护核心技术，为业务开展及未来新业务的拓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2、丰富的产品规格，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

功率器件的产品规格丰富，不同规格的产品被应用于不同的应用场景。得益于公司丰富的产品系列以及强大的产品开发能力，公司的功率器件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各类工业级及消费级领域，包括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UPS 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直流充电桩、储能和光伏逆变器、PC 电源、适配器、TV 电源板、手机快速充电器领域等。

3、作为国内高性能功率器件的优质供货商之一，拥有强大的客户基础

凭借优异的技术实力、产业链深度结合能力和客户创新服务能力，公司已经与国内外各行业的龙头客户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在各类功率器件应用领域尤其是工业级应用领域中，公司的产品获得了众多知名企业的认可，成为了该等客户的主要国内供应商之一。同时，公司在全球范围内积累了丰富的知名终端品牌客户。公司进入该等客户的供应链体系后能够持续为公司带来高粘性，同时也将推动公司不断进行技术迭代升级以满足引领行业发展的头部客户需求，为公司保持高端功率器件领域的领先地位奠定基础。

4、稳定的供应商关系提供产能保障，在特殊工艺方面持续技术合作

公司与行业上游的晶圆制造厂商、封装测试厂商等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与高效的联动机制。在根据终端市场需求精确调整产品设计的同时，公司具有与上游供应商合作并实现深度定制化开发的能力，主要是基于与供应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与高效的联动机制。由于功率器件的制造工艺较为特殊，特别是高性能产品的开发需要器件设计与工艺平台的深度结合，研发团队需对晶圆厂的基准工艺平台进行深度优化和定制设计。在产品研发阶段，公司会与晶圆厂进行深度的共同讨论，通过多次反复工艺调试，使得晶圆厂的工艺能更好地实现公司所设计芯片的性能，最终推出经优化的产品，更好地贴合终端客户的需求。在这个过程中，晶圆代工厂的工艺能力亦在双方互相协作中获得优化和提升，实现了双方技术能力的相互促进和提升。

5、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核心成员深耕半导体多年

公司联合创始人龚轶先生硕士毕业于英国纽卡斯尔大学，拥有超过 20 年半导体研发管理经验，曾担任全球领先的中央处理器（CPU）厂商超微半导体公司的研发工程师、全球最大的功率器件厂商英飞凌科技的德国研发中心专家；同时，也是国家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江苏省科技企业家、姑苏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公司联合创始人王鹏飞博士毕业于德国慕尼黑工业大学，从事半导体技术研发工作超过 20 年，曾担任德国英飞凌科技存储器研发中心研发工程师。王博士是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入选者，拥有多年的半导体行业经验，尤其是在功率半导体领域拥有着国际一流的视野与技术创新能力。除联合创始人及研发团队以外，公司的市场、运营、销售等部门的核心团队均拥有半导体行业相关的学历背景和国内外知名半导体公司多年的工作经历，积累了丰富的产业经验和专业的管理能力。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为半导体相关专业

毕业,从事半导体技术开发和项目管理工作超过 10 年,有着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和项目管理经验。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任职超过 5 年,工作稳定,熟悉公司业务流程并作为开发项目负责人主导和参与了公司各重大科研项目的开展。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高性能功率器件厂商之一。公司目前已积累了知名的国内外客户群,产品及方案被各终端应用领域广泛应用,市场认可度逐渐提高。一直以来,公司深耕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UPS 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直流充电桩、储能和光伏逆变器等领域,通过强大的研发实力和优越的产品性能,成为了量产工业级和汽车级高压超级结 MOSFET、工业级和汽车级中低压 SGT MOSFEET 及工业级新型 IGBT 器件的高性能功率半导体厂商。

公司在高端功率器件领域的技术能力与产品性能已接近国际一流厂商,在人工智能及算力服务器、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等行业蓬勃发展的历史机遇面前,公司将进一步发挥本土优势,迅速提升各类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积极优化产品组合策略,进行工艺平台迭代升级,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报告期内继续保持主要产品高压超级结 MOSFET 销量的同比上升,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也有所增加,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持续保持前瞻性研发投入,主营产品技术迭代升级有序进行,新产品开发稳步推进。相应的职工薪酬、加工检测费、研发设备等均持续投入。另外,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对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2024 年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 682.90 万元,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为 2,209.57 万元。以上多重因素,致使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未来,如果市场竞争持续加剧、宏观景气度下行、需求持续低迷、新增产能无法消化、国家产业政策变化、公司不能有效拓展国内外新客户、公司无法继续维系与现有客户的合作关系等情形,且公司未能及时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经营压力,存在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作为电能转化和电路控制的核心器件，功率半导体下游应用十分广泛，包括新能源（风电、光伏、储能和电动汽车）、消费电子、智能电网、轨道交通等，国内对功率半导体产品的需求扩大，推动了行业的快速发展，良好的发展前景吸引了国内诸多企业进入这一领域。行业内厂商在巩固自身优势基础上积极进行市场拓展，市场竞争正在加剧。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若公司不能正确把握市场动态和行业发展趋势，不能根据客户需求及时进行技术迭代、提高产品性能与服务质量，则公司的行业地位、市场份额、经营业绩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在高性能工业及汽车相关应用的功率器件领域，公司目前在全球和国内市场占有率相对较低，市场主要份额仍然被国外大型厂商占据。作为全球最大的应用市场，中国市场对国际厂商来说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因此国际厂商纷纷不断增加在中国的研发、技术、资本和人员投入，并扩大营销网络和市场布局，以占据中国功率器件市场的优势地位。相较于消费级客户，工业及汽车相关领域的客户对产品的性能和品质要求较高、验证周期普遍较长。如果公司产品设计、工艺升级或客户资源开拓进度未达预期，将在与国外大型厂商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不直接从事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等生产和加工环节，该环节委托代工厂完成。由于公司的晶圆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若晶圆代工行业出现产能紧张的情况，则晶圆代工厂的产能与供货量可能无法满足公司持续发展需求，从而对公司的产品出货量以及未来的收入增长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材料成本和封测费用构成，其中材料成本以晶圆成本为主，若晶圆价格未来持续提高，可能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以及毛利率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2、供应链管理风险

公司专注于高性能功率器件的研发与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等主要生产环节由专业的晶圆制造和封装厂商完成。报告期内，公司与行业内知名的晶圆制造厂商和封装厂商均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由于公司产品的终端应用涵盖了工业、汽车相关应用及消费等多个行业，行业内客户均具有较高的供应商认证要求，如果公司对供应链及生产环节管理不善，导致产品质量、交付及时性等问题，则会影响公司产品销售和品牌声誉，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经销商管理不善的风险

公司采用“经销加直销”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中经销收入占比相对较高，为 65.38%，经销商可以帮助公司快速建立销售渠道，提升品牌知名度，也可以协助公司进行终端客户的日常维护和售后服务。未来，如果公司对经销商管理不善，可能造成经销商不能很好地理解公司品牌和发展目标，影响公司声誉，并且导致客户关系疏离，从而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4、市场竞争风险

海外巨头厂商如英飞凌、安森美、意法半导体等仍占据了高性能功率半导体器件的主要市场，这些企业具有较大的生产规模 and 市场份额，产品线齐全，技术实力雄厚。公司相较于海外品牌，在产品系列、人才体系、供应链资源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同时，随着国内功率半导体产业的高速发展和完善，公司面临的现有竞争对手以及本土新进功率半导体器件公司的竞争也愈加激烈。在此背景下，终端客户可能采取向多家供应商分散采购的策略，从而降低企业在终端客户中的采购份额和采购单价，若公司未能根据市场变化及客户需求及时调整竞争策略、进行产品迭代升级和公司客户响应速度，将导致公司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综合毛利率受产品售价、产品成本以及产品结构等因素影响。随着行业技术的发展和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需要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进行技术的迭代升级和创新，若公司未能正确判断下游需求变化、或公司技术创新停滞不前、或公司未能有效控制产品成本、或公司产品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等都将导致公司发生产品售价和成本预期外波动等不利情形。在该等不利情况下，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未来可能会持续波动、下降的可能性，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此外，公司的产品规格数量较多，不同规格的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亦会对公司的毛利率造成影响。

2、应收账款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6,294.43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有所增加。公司按照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但未来应收账款可能会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而继续增长。若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合作关系发生恶化，或催收措施不力，则可能导致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无法收回形成坏账损失，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也会影响公司经营现金流，对公司资金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3、存货减值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为 36,060.22 万元，公司存货账面价值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有所增加。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受到下游市场情况变动的影响，未来，如果公司下游客户需求、市场竞争格局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库存管理，可能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公司或将面临存货减值的风险，进而会给公司经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4、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主要包括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优惠、研发加计扣除等。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于 2024 年 11 月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报告期内公司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如果

未来未能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或者所享受的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功率半导体产业作为信息产业的基础，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政策以推动我国半导体产业的发展，增强中国半导体产业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2017年，相关部委发布了《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将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目录，并明确了电力电子功率器件的地位和范围，其中包括了MOSFET和IGBT等功率器件。此外国家还持续推出了各项支持半导体行业发展的政策，包括《中国制造2025》《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规划”）等。如果未来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支持力度减弱，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受到不利影响。

2、下游需求波动的风险

半导体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特征，其景气周期与宏观经济、下游应用需求以及产能库存等因素紧密相关。因此，若新能源汽车、光伏逆变及储能、5G通信等驱动公司收入实现增长的下游行业发展不达预期，行业规模增速放缓或出现下滑，中国功率半导体行业进口替代趋势放缓，下游行业的波动和低迷会导致客户对成本和库存更加谨慎，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销售数量均会受到不利影响。

3、功率半导体周期性波动风险

受到全球宏观经济的波动、行业景气度等因素影响，功率半导体行业存在一定的周期性变化。功率半导体器件广泛应用于工业制造、新能源、汽车电子、通信运输、消费电子等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如果宏观经济波动较大或长期处于低谷，导致功率半导体行业处于低迷状态，则功率半导体行业的市场需求可能发生萎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不断，部分国家通过贸易保护的手段，试图制约中国相关产业的发展。公司始终严格遵守中国和他国法律，但国际局势瞬息万变，一旦因国际贸易摩擦导致公司业务受限、供应商无法供货或者客户采购受到约束，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将受到不利影响。全球贸易保护主义壁垒高筑，地缘政治冲突和国际贸易摩擦频发，未来国际贸易政策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全球贸易摩擦进一步加剧，境外客户可能会减少订单、要求公司产品降价或者承担相应关税

等措施，境外供应商可能会被限制或被禁止向公司供货。若出现上述情况，则公司的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1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23.5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1.2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1.9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98.06%。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系列实现情况如下：(1)公司高压超级结 MOSFET 产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7.83 亿元，较 2023 年同期减少 2.80%；(2)公司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 产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79 亿元，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40.09%；(3)公司 Tri-gate IGBT 产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714.81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增长 24.30%；(4)公司超级硅 MOSFET 产品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238.50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减少 72.28%；(5)公司 SiC 器件产品（含 Si²C MOSFET）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3.65 万元，较 2023 年同期减少 9.65%。2024 年，公司主营产品将持续批量出货并新增多个产品送测认证，这将对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提供持续推动力。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003,220,024.79	972,850,306.19	3.12
营业成本	859,823,213.71	751,702,571.38	14.38
税金及附加	608,328.22	1,257,754.28	-51.63
销售费用	16,968,849.74	9,793,146.20	73.27
管理费用	35,397,863.30	23,597,639.11	50.01
财务费用	-13,228,059.32	-39,918,246.32	不适用
研发费用	75,715,749.64	85,050,245.81	-10.98
其他收益	8,346,015.21	13,386,154.66	-37.65
投资收益	25,730,572.99	673,605.88	3,719.8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090.12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6,829,000.23	3,444,687.83	-298.25
资产减值损失	-22,095,650.18	-8,629,165.02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84,185.76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154,202.73		不适用
营业外支出	193,485.53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	-7,101,132.07	10,217,523.82	-16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13,182.06	70,547,211.26	-225.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5,436.84	-37,827,549.9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03,853.34	-86,185,908.00	不适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人员增加及相应薪资调增，致人员费用增加，同时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办公场所，相应的房租物业费均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为提升治理水平和管理能力，适度增加了管理人员和合理调增薪资，致人员费用增加，同时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办公场所，相应的搬迁费用及房租物业费均有所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受银行存款利率持续下调，公司调整理财产品结构，相应的投资收益增加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速下行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收到客户的销售回款有所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理财投资收益增加以及支付购建的固定资产的净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派发的现金红利少于上年度所致。

税金及附加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及附加税有所减少，导致税金及附加随之减少。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各项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获得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原有办公场所提前终止租赁，致使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赔偿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税收滞纳金有所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由于市场竞争格局加剧，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毛利率亦有所下降，致使经营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因而企业所得税随之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本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03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6%，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积极优化产品组合策略，进行工艺平台迭代升级，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报告期内继续保持主要产品高压超级结 MOSFET 销量的同比上升，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也有所增加，但由于产品销售价格的下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致使公司盈利能力有所减弱。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前瞻性研发投入，主营产品技术迭代升级有序进行，新产品开发稳步推进。相应的职工薪酬、加工检测费、研发设备等均持续投入，亦对公司报告期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为 8.6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3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营业成本亦相应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4.25%，较上年同期下降 8.48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下降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集成电路	1,002,589,644.74	859,748,021.68	14.25	3.06	14.37	减少 8.48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功率半导体产品	938,904,616.16	805,774,355.26	14.18	4.31	16.90	减少 9.25 个 百分点
晶圆	63,685,028.58	53,973,666.42	15.25	-12.42	-13.53	增加 1.09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境内	985,293,217.15	845,745,759.59	14.16	2.63	13.86	减少 8.46 个 百分点

境外	17,296,427.59	14,002,262.09	19.05	34.87	57.35	减少 11.57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经销模式	655,905,456.97	569,984,784.47	13.10	-4.55	3.57	减少 6.81 个 百分点
直销模式	346,684,187.77	289,763,237.21	16.42	21.35	43.91	减少 13.1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境外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实现增长，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海外市场拓展力度，公司主营产品出口增加所致，境外主营业务成本亦随着境外产品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报告期内，直销模式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战略客户销售模式有所调整所致，直销模式主营业务成本随着产品收入的增加而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在汽车、工业、消费等应用领域均衡发展，报告期内车规级、工业级领域主营业务收入占比逾 79%，主要来自各类工业及通信电源、车载充电机、大功率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等领域。公司主要细分领域收入具体表现为：各类工业及通信电源领域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约 31%，该领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逾 78%；车载充电机领域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逾 25%，该领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逾 20%；大功率照明电源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约 8%，该领域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约 30%；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领域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逾 6%，该领域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约 63%。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功率半导体产品	万颗	38,067.17	35,710.88	4,103.81	52.97	50.44	37.89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同时，公司积极优化产品组合策略，进行工艺平台迭代升级，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报告期内公司逐步扩大生产规模，产量呈不断提高的趋势；同时，随着公司与既有客户的合作关系日趋稳固，产品销量同步呈不断提高的趋势，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较上年同期也有所增加，随着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的增长，公司库存量亦随之有所增长。整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功率半导体产品的产销率达到 93.81%，持续保持较高水平。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集成电路	材料成本	69,795.38	81.18	64,331.29	85.58	8.49	
集成电路	封测费用	15,919.00	18.52	10,650.30	14.17	49.47	主系告内司要品量长致。要报期公主产销增所致。
集成电路	运输费用	260.42	0.30	188.67	0.25	38.03	主系告内司要品量长致。要报期公主产销增所致。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晶圆	材料成本	5,397.37	100.00	6,242.17	100.00	-13.53	
功率半导体产品	材料成本	64,398.01	79.92	58,089.12	84.27	10.86	
功率半导体产品	封测费用	15,919.00	19.76	10,650.30	15.45	49.47	主系告内司要品量长致。要报期公主产销增所致。

							品销 量增 长所 致。
功率半导体产品	运输费用	260.42	0.32	188.67	0.27	38.03	主系 告内 司公 要主 品产 量销 量增 长所 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6,183.7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6.0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3,549.79	13.51	否
2	客户二	12,201.40	12.16	否
3	客户三	8,327.40	8.30	否
4	客户四	6,155.91	6.14	否
5	客户五	5,949.28	5.93	否
合计	/	46,183.78	46.0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第二、三、五名客户为上一年度前五大客户；第一、四名客户系因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策略调整及业务规模增长，新增成为前五大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83,859.54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93.0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 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64,172.51	71.20	否
2	供应商二	7,108.26	7.89	否
3	供应商三	4,285.65	4.75	否
4	供应商四	4,260.46	4.73	否
5	供应商五	4,032.66	4.47	否
合计	/	83,859.54	93.0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内容主要为晶圆及封测服务，合计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93.04%，其中向供应商一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额为 71.20%。此外，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均为上一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公司为采用 Fabless 模式的半导体功率器件设计公司，该种模式系芯片设计企业的主流经营模式之一。采用 Fabless 模式的芯片设计公司通常需要选择晶圆代工厂及封装测试厂进行深度合作。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产品产量、工艺稳定性和批量采购成本优势等因素，主要选择少数晶圆代工厂及封装测试厂进行合作，因此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较大且采购集中度较高，符合行业特性。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968,849.74	9,793,146.20	73.27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人员增加及相应薪资调增，致人员费用增加，同时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办公场所，相应的房租物业费均有所增加。
管理费用	35,397,863.30	23,597,639.11	50.01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大，为提升治理水平和管理能力，适度增加了管理人员和合理调增薪资，致人员费用增加，同时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办公场所，相应的搬迁费用及房租物业费均有所增加。
研发费用	75,715,749.64	85,050,245.81	-10.98	-

财务费用	-13,228,059.32	-39,918,246.32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银行存款利率持续下调，公司调整理财产品结构，相应的投资收益增加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	----------------	-----	--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13,182.06	70,547,211.26	-225.18	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增速下行以及竞争格局加剧等多重因素的影响，收到客户的销售回款有所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5,436.84	-37,827,549.95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理财投资收益增加以及支付购建的固定资产的净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03,853.34	-86,185,908.0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派发的现金红利少于上年度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其他收益	8,346,015.21	13,386,154.66	-37.6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各项政府补贴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5,730,572.99	673,605.88	3,719.83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获得收益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6,829,000.23	3,444,687.83	-298.25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余额较上年末有所增加，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2,095,650.18	-8,629,165.02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3,090.12	1.9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99,926,679.54	3.22	3,427,243.35	0.11	2,815.6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客户支付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62,944,347.08	5.26	115,494,105.61	3.83	41.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整体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应收客户货款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732,469.80	0.15	3,483,784.19	0.12	35.8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房押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391,608.90	0.48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前年度支付供应商的产能保证金到期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522,833.84	0.11	7,485,186.07	0.25	-52.9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预缴及待抵扣的税款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65,806,759.91	2.12	19,187,661.85	0.64	242.96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研发投入，新增购买机器设备等所致。
在建工程	18,914,633.63	0.61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研发投入，新增购买的机器设备未完成验收所致。
使用权资产	13,084,867.11	0.42	3,465,750.44	0.12	277.5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需

						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办公场所所致。
无形资产	4,462,064.98	0.14	1,625,109.51	0.05	174.57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新增购买研发设计软件等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5,225,645.82	0.49	1,555,034.92	0.05	879.1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场所办公室装修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9,533.33	0.30	4,004,270.57	0.13	129.24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可抵扣亏损金额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1,155.38	0.05	75,486,192.35	2.51	-98.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上年度预付的机器设备本年度已逐步到货验收重分类所致。
短期借款	4,760,271.90	0.15	30,021,750.00	1.00	-84.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了上年度为了配套政府科技项目新增的银行短期贷款所致。
应付账款	150,994,482.48	4.87	92,155,321.41	3.06	63.85	主要系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采购规模扩大，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货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020,594.41	0.10	1,368,086.76	0.05	120.79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收到客户的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54,448.89	0.01	170,180.21	0.01	49.52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计提的印花税及个人所得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455,990.88	0.01	885,766.54	0.03	-48.52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应付暂收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2,206.34	0.21	2,281,538.80	0.08	186.7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办公场所，使得报告期一年内到期

						的租赁负债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409,152.25	0.14	3,297,797.46	0.11	33.70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7,865,107.32	0.25	1,025,379.27	0.03	667.04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需要，搬迁至新的办公地点，新增租赁办公场所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0,255.47	0.05	283,990.39	0.01	396.59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所投资基金对外投资的标的估值增加，公允价值变动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114,000,000.00	-100.00%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0.12	3,090.12		5,659,880,000.00	5,599,880,000.00		60,003,090.12
应收款项融资	17,707,994.79						-1,796,824.51	15,911,170.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32,707,994.79	3,090.12	3,090.12		5,659,880,000.00	5,599,880,000.00	-1,796,824.51	90,914,260.4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苏州工业园区苏纳微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7月	进行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布局	60,000,000.00		6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是	投资集成电路及相关产业。	9,305,624.48	8,269,222.08
苏州永鑫融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2023年10月	拓展投资渠道	15,000,000.00		15,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股权投资	0.00	0.00

（有限合伙）													
苏州工业园区智源微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年12月	进行公司上下游产业链布局	5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0.00	否	长期股权投资	否	投资集成电路及相关产业。	0.00	0.00
合计	/	/	125,000,000.00		75,000,000.00	/	/	/	/	/	/	9,305,624.48	8,269,222.08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净利润（万元）
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研发设计	2,000 万元人民币	100	设立	0	0	-0.72

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销售	260 万港元	100	设立	38.16	38.16	-0.10
------------	--------	---------	-----	----	-------	-------	-------

注：1) 报告期内，上年度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东能微科技创新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完成注销，报告期内未有财务数据发生；
2) 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格局

功率半导体行业全球市场集中度高，尤其是高端功率器件领域以美、日、欧等国厂商为主导。其中，高压功率 MOSFET 产品以英飞凌、安森美等厂商为主导。IGBT 产品市场则由英飞凌、安森美、三菱、富士电机等厂商长期占据垄断地位。功率半导体行业在我国则面临着更为复杂的局面，竞争格局较为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Fabless(无晶圆厂)和 IDM 厂商并存，高端产品依赖进口，中低端产品又深陷价格战的泥潭。近年来，随着社会电气化程度的不断提高以及新技术的迭代与创新，国产功率半导体企业取得较大进步，国内孕育出一批优秀的功率半导体器件企业，逐步从低端市场向高端应用领域持续渗透。过去两年，去库存成为了行业的核心任务，整个行业承受着巨大的压力。然而，行业的自我修复能力亦不容小觑。随着库存水平的逐步调整和市场需求的有序恢复，功率半导体市场正在逐步回暖。

2、行业发展机遇

（1）半导体行业整合热潮，产业并购大势所趋

2024 年以来，证监会等经济主管部门以及各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了支持上市公司并购重组的政策举措，加速推动行业整合。其中，6 月发布了《关于深化科创板改革服务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的八条措施》，9 月发布了《关于深化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市场改革的意见》。上海、深圳、苏州等地的地方行动方案进一步支持企业并购重组。其中，苏州在今年 1 月发布了《苏州市推进并购重组促进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包括提升苏州企业并购重组积极性、引导国有企业通过并购重组做优做强、丰富并购重组融资渠道、搭建并购重组综合服务平台、优化提升并购重组营商环境、加强对并购重组活动的风险防控等，支持上市公司、相关国企把握并购重组机遇、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鼓励企业在集成电路等重点产业赛道上积极开展并购重组，快速提升产业规模和实现关键技术突破。从全球半导体行业发展历程来看，并购是很多国际知名半导体企业走强的有效经验，国内半导体并购热潮的持续升温，体现了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的双向驱动。

（2）国家及地方政策陆续出台，为行业发展提供有利的宏观环境

近年来，国家及地方出台了多项产业和财税政策推动半导体产业发展，为功率半导体提供了良好的产业发展环境和可靠保障。相关产业政策详见下述：

2022 年 01 月 12 日，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的通知》（国发〔2021〕29 号），指出：增强关键技术创新能力。瞄准传感器、量子信息、网络通信、集成电路、关键软件、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新材料等战略性前瞻性领域，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新型举国体制优势、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提高数字技术基础研发能力。

2021年3月12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瞄准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集成电路领域包括设计工具、重点装备和高纯靶材等关键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先进工艺和绝缘栅双极型晶体管(IGBT)、微机电系统(MEMS)等特色工艺突破，先进存储技术升级，碳化硅、氮化镓等宽禁带半导体发展。

2020年10月29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瞄准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国家重大科技项目。

2020年8月4日，国务院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文件指出：为进一步优化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环境，深化产业国际合作，提升产业创新能力和发展质量，制定出台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应用、国际合作等八个方面政策措施。进一步创新体制机制，鼓励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发展，大力培育集成电路领域和软件领域企业。加强集成电路和软件专业建设，加快推进集成电路一级学科设置，支持产教融合发展。严格落实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加大集成电路和软件知识产权侵权违法行为惩治力度。推动产业集聚发展，规范产业市场秩序，积极开展国际合作。

2017年2月4日，国家发改委印发《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进一步明确电力电子功率器件的地位和范围，包括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场效应管（MOSFET）、绝缘栅双极晶体管芯片（IGBT）及模块、快恢复二极管（FRD）、垂直双扩散金属-氧化物场效应晶体管（VDMOS）、可控硅（SCR）、5英寸以上大功率晶闸管（GTO）、集成门极换流晶闸管（IGCT）、中小功率智能模块。

综上所述：国家相关政策的出台有利于功率半导体行业健康、稳定和有序的发展。

（3）“碳达峰、碳中和”双碳目标驱动功率半导体器件需求

2021年10月26日，国务院印发《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的通知》（国发〔2021〕23号），将碳达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方面，重点实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节能降碳增效行动、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碳汇能力巩固提升行动、绿色低碳全民行动、各地区梯次有序碳达峰行动等“碳达峰十大行动”。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宣布：“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就我国而言，当前碳排放主要来源于化石能源的利用过程。可再生能源替换化石能源来解决碳排放问题变得尤为紧迫和重要。目前，可再生能源存在能量密度低、时空分布不均衡、不稳定、成本较高等特点，成为其规模化应用的瓶颈。未来一段时间内，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可再生

能源大规模利用，是实现“双碳”目标的必经之路。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节能减排驱动高性能功率半导体器件的研发及应用。主要表现在如下三个方面：1) 清洁能源(水电、风能、太阳能)无论发电、传输、储存都需要高性能电力转换；2) 提升终端用电设备的使用效率(降低单位生产值的排放量)，需要大量高性能功率半导体器件；3) 利用电能替代石化能源的直接燃烧(新能源汽车、电加热器)需要大量高性能功率半导体器件。

(4) 国产化替代成为我国功率器件市场长期的主旋律

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功率半导体市场，伴随着国内功率半导体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以及新能源汽车行业的发展、高端制造的崛起，功率半导体器件的“中国制造”在中高端市场拓展速度在不断加快，中国的功率半导体企业将迎来难得的发展机遇。然而，英飞凌、安森美、意法半导体等国际一流半导体制造企业却长期占据着我国半导体高端应用市场，上述厂商产品的价格通常情况下高于国内厂商，无法满足国内低成本高功效的市场需求。

随着国内企业逐步参与到全球半导体市场的供应体系，以及下游行业大力创新的驱动，国内企业逐步积累了较为丰富的功率器件研发和生产经验，部分优秀企业参与到中高端半导体市场的竞争，并取得了一定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但在新能源汽车、电力、轨道交通等领域应用较多的高端产品中高压 MOSFET、IGBT 技术门槛较高，工艺更复杂，且客户认证壁垒较高，目前仍主要依赖于进口，国产替代将成为我国半导体市场发展中长期的主要基调。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专注于工业及汽车相关等中大功率应用领域，是少数具备从专利到产品量产完整经验的功率器件设计公司之一。公司领先的功率器件和工艺创新能力已得到了充分的验证，受到终端客户的认可。未来，公司将持续聚焦创新型高性能功率半导体产品，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功率半导体厂商。公司制定的战略规划如下：

1、持续专注于研发高效率、低损耗产品，实现国产功率器件的自主可控

作为国内最早在 12 英寸晶圆产线实现量产的功率半导体设计公司之一，公司将进一步利用平台优势提高现有产品的性能。公司计划充分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充分利用 12 英寸制程工艺，进一步提升产品动态性能，优化一致性和稳定性，达到甚至超过国际先进产品的性能。同时，充分发挥公司已有市场地位、技术优势、工艺积累和行业经验，持续跟踪新兴终端市场的变化，坚持以客户与市场为导向，实现国产高端、高速功率器件产品的自主可控。

2、深化与上下游优秀合作伙伴的合作，实现双赢

作为技术创新驱动型设计公司，公司一贯专注于将自身的创新技术与代工合作伙伴进行资源的有机整合。公司采取 Fabless 的轻资产经营模式，充分利用国内外一流的代工资源，更快速地实现新技术的成果转化。基于上述经营模式，公司将根据代工厂产能扩张幅度，获取对公司更大

的支持力度，与代工合作伙伴充分依托各自在技术、产能等方面的优势集中资源共同讨论，开发出更多优秀的产品系列，进而提高各自的竞争力，并进一步强化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能优势。

3、探索资源整合的方式，加速产品能力提升

除了通过内生发展的方式提高产品能力外，公司将探索并购整合的方式加速产品能力的提升。在公司核心产品高性能功率器件产品上，公司将通过并购整合具有创新与技术能力的企业，结合公司自身的创新技术与工艺能力经验，进一步提升如车规级功率器件领域、算力服务器电源和新能源功率模块领域以及先进材料等领域的高性能功率器件产品开发能力。同时，公司亦会探索上下游资源整合的路径，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以及丰富产品结构。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直以来，公司深耕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人工智能和算力服务器电源、车载充电机、UPS 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及储能等领域，通过功率器件底层技术创新，开发出一系列性能优越的产品。为实现战略目标，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加强人才团队建设，持续进行技术创新，优化产品结构，扩大各个产品系列的市场份额，为客户及股东创造价值。具体计划如下：

1、继续深耕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与储能、新能源汽车车载充电机、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服务器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等领域，实现市场的均衡化与多元化；持续开发更多新技术，以产品性能为第一竞争力，实现产品的多元化。

2、持续扩大各类功率器件的产能，进一步扩充 12 英寸超级结 MOSFET、屏蔽栅 MOSFET、TGBT 及 SiC 的产品规格与系列，扩大市场占有率。

3、重点加大人工智能（AI）、算力服务器电源等在内的新兴应用领域的产品开发，加大研发投入，保持现有产品的持续竞争力，并在此基础上开发新品，不断推出高性能、高品质、高附加值的产品，进一步开拓新产品线，力争提升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4、加强研发技术力量和人才队伍建设，公司注重研发技术力量的培养和人才队伍的建设，将根据市场需求，以引进人才和培养人才为基础，激励现有员工和公司形成利益共同体，吸引国内外优秀设计人才加入公司，促进人才队伍建设、研发技术力量建设、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形成良性循环，最终实现业绩的增长及公司发展规划。

5、利用好上市公司的资本优势，加大在半导体上下游产业布局，提升产业协同，赋能公司发展，以谋求公司更为长远的发展。

6、随着公司发展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建设，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高速、稳定、健康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梳理现有管理制度，在符合内部控制要求的前提下，建立适合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明确相关部门人员的职责和权限，

对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确保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建立彼此连接、彼此约束的内控制度。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持续推进公司规范化、程序化管理，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有效制衡、科学决策，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的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股东大会的召开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集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与股东建立了畅通的沟通渠道，依法保障股东权利尤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董事和董事会：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法行使职权。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提高经营管理能力及确保投资决策科学性具有重要意义。各位独立董事亦认真履行职责，根据自身专长，分别担任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参与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6 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等事宜，全体董事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确保了董事会决策科学高效、程序合法合规。

4、监事和监事会：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报告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内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5、信息披露与内控制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确保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并确保投资者能平等获得公司信息。

6、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遵守监管法规和信披要求的前提下，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邮件以及上证 e 互动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日常互动、交流，以保证广大投资者公平公开的及时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7、关于内控规范：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建立适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反商业贿赂制度》《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制度，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组织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与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举办的各类合规培训和学习活动。协助董监高强化合规意识，提高履职能力。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1 日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27 日	本次会议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其中 1 次临时股东大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述 2 次股东大会均经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见证：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全部议案均获得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 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 原因	报告期内 从公司获 得的税前 报酬总额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 获取报酬
龚轶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8	2020-11-20	2026-12-24	9,394,347	12,212,651	2,818,304	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	140.23	否
王鹏飞	董事、首席 技术官	男	48	2020-11-20	2026-12-24	11,380,921	14,795,198	3,414,277	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	136.64	否
卢万松	董事、副总 经理	男	49	2020-11-20	2026-12-24	3,341,044	4,343,357	1,002,313	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	167.30	否
金光杰	董事	男	38	2020-11-20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方伟	董事	男	49	2023-12-25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李麟	董事、董事 会秘书	女	43	2020-11-20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57.71	否
黄清华	独立董事	男	45	2023-12-25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8.00	否
毕嘉露	独立董事	女	42	2020-11-20	2026-12-24	0	0		不适用	8.00	否
卢红亮	独立董事	男	46	2020-11-20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8.00	否
刘伟	监事会主 席、职工代 表监事	男	38	2020-11-20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46.11	否
赵振强	监事	男	42	2020-11-20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64.25	否
顾海军	监事	男	45	2023-12-25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66.79	否
谢长勇	财务负责 人	男	43	2020-11-20	2026-12-24	0	0	0	不适用	59.59	否

刘磊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21-4-2	不适用	0	0	0	不适用	70.74	否
毛振东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21-4-2	不适用	0	0	0	不适用	91.64	否
合计	/	/	/	/	/	24,116,312	31,351,206	7,234,894	/	925.0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龚轶	1999 年 7 月至 2003 年 4 月，担任美国超微半导体公司工程部工程师；2004 年 9 月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德国英飞凌科技汽车电子与芯片卡部门技术专家；2008 年 9 月，与王鹏飞共同创办东微有限，历任东微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等；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苏州工业园区得数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3 年 9 月至今，担任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监事；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董事长兼总经理。
王鹏飞	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4 月，担任德国英飞凌科技存储器研发中心研发工程师；2006 年 5 月至 2007 年 12 月，担任德国奇梦达公司（QimondaAG）技术创新和集成部门研发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教授；2008 年 9 月，与龚轶共同创办东微有限，历任东微有限董事长、董事等；2016 年 9 月至今，担任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董事；2021 年 4 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首席技术官。
卢万松	2003 年 6 月至 2005 年 7 月，担任泰瑞达（上海）有限公司采购部采购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10 年 6 月，担任施耐德自动化控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采购部采购经理；2010 年 7 月至 2015 年 9 月，担任霍尼韦尔（中国）有限公司采购部全球采购经理；2016 年 4 月，受聘为东微有限的公司顾问；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担任东微有限董事；2018 年 11 月份至今，担任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和执行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董事、副总经理。
金光杰	2012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旺宏微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研发一部主任工程师；2017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24 年 11 月至今，任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集成电路产业投资部总经理；历任苏州中科半导体集成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苏州硅能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晶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科威发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博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英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担任苏州慧闻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苏州登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苏州磁明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园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苏州睿芯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龙晶石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董事，苏州腾芯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共模半导体技术（苏州）有限公司董事，苏州禾芯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工业园区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1 月，担任苏州东微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方伟	1999 年至 2022 年任职于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的华为无线产品线部，并先后担任工程师、项目经理、系统工程师、部长、产品总监等职务；2022 年 1 月至今，担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高级投资总监；历任中电科技德清华莹电子有限公司董事；现担任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锐石创芯（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锐石创芯（重庆）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深迪半导体(绍兴)有限公司董事,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安其威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通山口精工机电有限公司董事,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中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本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云道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科海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南京芯视界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宁波赛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面壁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重庆物奇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董事。
李麟	2002年6月至2006年6月,担任藏持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雅玛札崎(苏州)精密冲压有限公司”)模具部翻译/检测组长;2006年6月至2008年8月,担任金王(苏州工业园区)卫生用品有限公司供应链部采购专员;2009年6月加入东微有限并担任行政经理;2020年11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董事、董事会秘书。
黄清华	2000年6月至2005年12月,担任温州欧龙电气有限公司计划员、生产部副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2月,担任苏州立泰电子有限公司计划部经理;2007年3月至2015年8月,担任苏州明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15年9月至2017年9月,担任苏州万隆永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合伙人;2017年10月至今,担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部门经理、合伙人。2023年12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独立董事。
毕嘉露	2006年1月至2018年2月,担任江苏德富信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师;2018年2月至今,担任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2020年11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独立董事。
卢红亮	2006年10月至2007年10月,担任意大利微电子材料与器件国家实验室博士后;2007年11月至2009年11月,担任东京大学电子工程系研究员;2010年7月至2014年11月,担任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副教授;2014年11月至今,担任复旦大学微电子学院教授;2020年11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独立董事。
刘伟	2007年9月至2008年7月,担任东莞奇力新电子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08年9月至2009年7月,担任苏州可胜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助理工程师;2009年8月加入东微有限,现任东微半导体研发部资深研发工程师;2020年11月起至今,兼任东微半导体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赵振强	2006年7月至2010年3月,担任中达电子(江苏)有限公司工程部电子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1年7月,担任南京博兰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电子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4年11月,担任MaxPower半导体有限公司研发部高级应用工程师;2014年11月加入东微有限,现任东微半导体研发部高级应用工程师;2020年11月至今,兼任东微半导体监事。
顾海军	2004年7月至2005年11月,担任明基逐鹿软件(苏州)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5年11月至2007年9月,担任新宇软件(苏州工业园区)有限公司高级开发经理;2007年9月至2015年6月,担任超微半导体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5年7月至2020年5月,担任苏州角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5年7月至今,担任苏州角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2020年5月加入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高级经理。2023年12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监事。
谢长勇	2005年5月至2007年5月,担任昆山中扬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税务/成本专员;2008年6月至2011年2月,担任基伊埃冷冻技术(苏州)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主管;2011年3月至2016年7月,担任苏州星创弘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5月,担任苏州创易技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担任苏州慧工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部财务总监；2020 年 8 月加入东微有限，担任财务经理；2024 年 6 月至今担任苏州德信芯片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东微半导体财务负责人。
刘磊	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7 月，担任华润上华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技术转移部工艺整合工程师；2009 年 7 月加入东微有限，现任东微半导体研发部研发总监。
毛振东	2005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担任华晶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扩散部工程师；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1 月，担任华润上华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开发部工程师；2008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担任苏州硅能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工程师；2015 年 3 月加入东微有限，现任东微半导体资深研发工程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龚轶	苏州工业园区得数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9 月	至今
王鹏飞	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9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龚轶	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9 月	至今
龚轶	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5 月	至今
王鹏飞	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5 月	至今
卢万松	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11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集成电路产业投资部总经理	2024 年 11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慧闻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9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登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磁明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4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园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21 年 4 月	至今
金光杰	龙晶石半导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8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睿芯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腾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金光杰	苏州工业园区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 年 3 月	至今
金光杰	共模半导体技术（苏	董事	2023 年 9 月	至今

	州)有限公司			
金光杰	苏州禾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9 月	至今
方伟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企业发展部高级投资总监	2022 年 1 月	至今
方伟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4 月	至今
方伟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2 月	至今
方伟	锐石创芯(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锐石创芯(重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至今
方伟	深迪半导体(绍兴)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至今
方伟	辽宁中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2 月	至今
方伟	无锡市好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至今
方伟	上海安其威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方伟	南通山口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 月	至今
方伟	新港海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 月	至今
方伟	武汉昱升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6 月	至今
方伟	南京中江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9 月	至今
方伟	中电科技德清华莹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9 月	2024 年 8 月
方伟	上海本诺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11 月	至今
方伟	北京云道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4 月	至今
方伟	北京中科海钠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2 年 3 月	至今
方伟	南京芯视界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4 月	至今
方伟	宁波赛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4 月	至今
方伟	北京面壁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4 月	至今
方伟	重庆物奇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3 月	至今
黄清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苏州分所	部门经理、合伙人	2017 年 10 月	至今
毕嘉露	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18 年 2 月	至今

卢红亮	复旦大学	微电子学院教授	2014 年 11 月	至今
顾海军	苏州角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7 月	至今
谢长勇	苏州德信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6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聘用人员（含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由董事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考核和确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是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经营，长远发展，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相关规定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内部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公司未单独向其发放董事、监事津贴，其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其担任相应管理职务取得工资薪金报酬；其他外部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的独立董事津贴，按 8 万元（含税）/年的津贴标准进行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762.6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2.38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2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0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龚轶	否	6	6	0	0	0	否	2
王鹏飞	否	6	6	0	0	0	否	2
卢万松	否	6	6	0	0	0	否	2
金光杰	否	6	6	0	0	0	否	2
方伟	否	6	6	6	0	0	否	2
李麟	否	6	6	0	0	0	否	2
黄清华	是	6	6	6	0	0	否	2
毕嘉露	是	6	6	6	0	0	否	2
卢红亮	是	6	6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黄清华（主任委员）毕嘉露、金光杰

提名委员会	毕嘉露（主任委员）、卢红亮、王鹏飞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清华（主任委员）、毕嘉露、龚轶
战略委员会	龚轶（主任委员）、王鹏飞、卢万松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 《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4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8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制定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4 年 10 月 2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	无

		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4 年 12 月 10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三)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四)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五)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5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研发人员	69
销售人员	35
管理人员	54
合计	15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4
硕士研究生	30
本科	71
专科及以下	53
合计	15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在地区平均薪酬水平、员工工作能力等维度制定薪酬福利制度。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各项社会保险，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明确员工薪酬包括基本薪资和浮动薪资两部分，浮动薪资包括绩效工资、中长期的股票激励等。公司依据上年度企业经营业绩，以及员工年度的综合绩效考评给予薪酬调薪和职务晋级。此外，公司为更好的给予员工保障，提供包括福利假期、企业补充商业保险、年度体检、培训发展、团建活动补贴、生日节日慰问等在内的多种福利。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不断完善薪酬体系与长期激励机制，对员工付出的劳动和做出的业绩给予合理的回报与激励，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吸引高素质的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的培养和使用，认为这是提升企业竞争力的重要途径之一。以不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及岗位胜任能力为目标，为公司未来的长远发展奠定人才基础。整合与优化培训资源，鼓励团队间的技术交流，安排与外部机构、行业专家和客户的研讨交流。每年度，公司会定期的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岗位技能培训、领导力培训及职业素养培训等在内的

培训活动，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通过培训改善公司员工的知识结构、提高综合素质和工作技能，促进员工自身的发展，帮助员工打造规划其职业生涯，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更好地提升公司的向心力和凝聚力，从而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双赢共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时间间隔、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等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要求执行股东分红。

2、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235,142.44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95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531,446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434,857股后的股本为122,096,589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28,920.09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2.00%。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4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并支付现金对价13,087,544.6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2024年度公司以上述两种方式合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7,916,464.72元，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44.53%。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分红原则及政策，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合规，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95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828,920.09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235,142.4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2.0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13,087,544.63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7,916,464.72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44.53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235,142.4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437,070,744.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21,634,131.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21,634,131.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90,130,048.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2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160,765,995.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8.14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要求，结合行业特性和公司经营实际制定《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反商业贿赂制度》《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为核心，以防范风险和提高效力为重点，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提升内控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计拥有 2 家全资子公司，分别为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和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未从事实际生产经营活动。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东能微科技创新投资（苏州）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完成注销。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等重大事项，确保子公司规范运作、依法经营，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对公司内部控制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监督检查，促进了公司内控工作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高。公司在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事宜，深知其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公司持续完善治理制度和风险管理流程，积极承担对股东、终端客户、员工、社区、环境的责任与义务，从公司治理、产品研发、环境、社会责任等维度出发，保持稳健的治理与运营，积极创造股东价值。在内部治理层面上持续完善现代企业管理体制要求，公司已建立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运行机制，同时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强化内控等方式稳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驱动，提升功率器件产品性能、进一步丰富产品品类与规格，惠及更多工业及车规终端客户；作为功率器件设计企业，始终致力于努力减少运营产生的环境痕迹；关爱员工身心健康与职业发展规划，定期安排员工健康检查，组织各类文化交流活动，努力营造平等互助、员工与企

业互相成就的工作氛围。

公司董事会是 ESG 事宜的最高负责及决策机构，监察可能影响公司业务或运作、股东与其它利益相关方权益的 ESG 相关事宜。基于外部社会经济环境和公司发展战略，董事会定期审阅 ESG 重大议题，并将其作为公司整体战略制定的一部分加以考虑，监督议题管理与绩效表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完善的公司治理为高质量发展夯基固本，并将其作为积极履行环境与社会责任的根基。构建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以全员参与、持续改进作为企业质量方针，可靠性实验室和电性能实验室为产品研发和质量提升提供了坚实保障。在客户权益保障方面，公司建立了快速响应的售后服务制度和全链路闭环的客诉处理流程；致力于可持续供应链建设，通过严格的供应商准入机制、动态风险评估和绿色供应链实践，确保供应链的稳定与环保。此外，公司始终将自身经营的绿色环保视为重中之重，切实扛起环境保护的责任大旗，秉持“稳健发展，保护环境”的管理方针，坚定不移地将绿色低碳理念全方位融入生产经营的每一处环节，持续发力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建设，推行绿色办公理念，致力于为顺利实现“双碳”目标贡献企业力量。

(二)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三)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不适用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生产经营主体未纳入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名单。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功率半导体器件设计，不直接进行产品生产制造工作，不产生生产固废。日常经营中所产生的资源消耗主要为办公用电、用水及用纸，产生的主要废弃物为生活垃圾、废水、办公废弃物、废墨盒等。

1、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一家以高性能功率器件研发与销售为主的技术驱动型半导体企业，产品专注于工业及汽车相关等中大功率应用领域。公司为功率半导体设计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将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生产环节外包给第三方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企业完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仅产生极少量温室气体排放，但因外购电力的使用有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2、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节能降耗的发展思路，倡导绿色办公，不断加强能源科学管理，公司能源资源的消耗主要为办公用电、用水。报告期内，公司能源资源消耗情况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之“聚力节能降耗”。

3、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保持高度的环保责任感，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一系列国家法律法规与行业标准。公司不断改进和完善污染物管理机制，积极主动地采取多种有效举措，以有效减少废气、废水、废弃物的排放，降低噪声的产生。为了进一步规范环境污染控制和废弃物排放管理工作，公司精心制定并严格落实相关内部制度，确保各项环保要求得以切实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无废气和危险废弃物排放。

4、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各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行业公认标准，持续优化公司环保管理规范，以保障环境管理目标的高效实现。公司积极倡导全员节能减排，低碳生活和工作，具体包括节电管理、原材料管理以及办公耗材管理等。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	公司为功率半导体设计公司，采用 Fabless 经营模式，即：专注于设计环节，不设生产线。公司研发设计的高

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压超级结 MOSFET、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TGBT 以及 SiC 器件均为节能减碳产品，有助于国家“双碳”目标的实现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实现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利用，是实现“双碳”目标的必经之路，需重点推进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产业的发展，细分行业包含新能源汽车用电力电子器件、新能源汽车充电桩、车载充电机、光伏发电、风力发电、数据中心储能等行业。

公司主营产品 GreenMOS 系列高压超级结 MOSFET、SFGMOS 系列及 FSMOS 系列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超级硅 MOSFET 以及 TGBT 产品广泛应用于以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车载充电机、UPS 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及储能等工业级与汽车级领域，以及以 PC 电源、适配器、TV 电源板、手机快速充电器为代表的消费电子领域，是“碳达峰、碳中和”所涉及的重点行业或细分领域的核心半导体器件，并已经实现规模化量产及销售。未来，公司将坚持技术创新驱动，进一步发挥在功率半导体器件技术、工艺、品牌、市场、渠道、管理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开发出更多工业级及汽车领域的产品，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高效实现。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生态文明建设，将绿色低碳的发展理念融入产品设计和应用中，融入产品可持续基因，创新开发绿色产品，为客户、终端用户的节能减排、绿色发展提供更多可能。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之“专题：聚焦产品创新，贡献国产化力量-高压超级结 MOSFET 清洁能源产品应用案例”。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之“减排增效，打造低碳环境”。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之“应对气候变化”。

四、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不适用

(二)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公司作为一家以高性能功率器件研发与销售为主的技术驱动型半导体企业，凭借优秀的半导体器件与工艺创新能力，集中优势资源聚焦新型功率器件的开发，公司在积极持续推进产品技术迭代和升级的同时，持续优化研发管理体系与质量体系，自研产品项目管理系统，健全车规产品管理的评审流程，推动研发效率提升，根据市场需求持续扩展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为公司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第三代半导体的发展趋势，持续关注并协助开发适合于晶圆合作伙伴的创新工艺流程，根据合作伙伴的制造能力进行深度定制化开发适配的工艺及产品，持续保持双方技术能力的相互促进和共同提升。

(三)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不适用

(四)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安全，建立了《信息安全管理规范》，并持续优化运行机制，确保数据全生命周期的安全可控。在物理安全方面，公司对工作区域进行严格划分，通过访问权限控制、门禁系统等措施实现物理隔离，有效防止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敏感信息；在信息系统层面，公司对数据进行了分级管理，并设置了权限控制、加密软件等技术手段，确保数据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安全性。此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数据备份机制，定期对重要数据进行加密备份，并存储于安全环境中，以应对潜在的数据丢失或损坏风险。为提升全员信息安全意识，公司在员工入职时及后续工作中定期开展信息安全培训，增强员工信息安全意识，提升整体信息安全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数据安全事件，整体信息安全水平持续提升。

公司高度重视隐私保护，公司严格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明确了员工个人信息、公司信息和客户信息等的收集、存储、使用和传输的规范流程，防止信息被未经授权的访问或泄露。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隐私泄露事件，未来将继续优化隐私保护体系，为员工、客户及合作伙伴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环境。

(五)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	无

物资折款（万元）	0	无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无
救助人数（人）	0	无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无
物资折款（万元）	0	无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无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1、持续为股东创造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健全内部各项管理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兼顾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相对科学、持续、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广大股东。

2、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为了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已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好沟通，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所有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保证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信息披露及时、公平，避免选择性信息披露情况的发生，有效保障投资者利益。

3、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与内控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相关制度的要求规范运行。

(七)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一直秉持“通过自主技术创新成就功率半导体行业技术领导者”的企业愿景，为员工提供系统化的培训和可持续的职业发展规划。公司搭建了公开、公平的“内部人才选拔平台”，鼓励人才的创新研究、成果转化，辅以合理的激励机制，规划设计骨干以外聘与内部自主选拔相结合，中高层管理人员以公司内部自主培养为主的方式，较大程度保障了公司管理团队的连续性，降低了人才队伍的流失性，同时使培训经费使用合理化。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舒适稳定的工作环境、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资待遇，不断完善薪酬福利制度与晋升激励机制，努力营造正向、责任、积极、创新的工作氛围，为全体员工创造公平就业和可持续发展的职业环境。

公司会在春节、妇女节、劳动节等节日期间组织各类活动丰富员工生活，并为员工提供包含福利假期、生日会等在内的多种关爱，持续完善员工权益保障体系，不断加强员工的融入感与归属感，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成长。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17.72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3,688.8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0.11

注：1、以上数据为截止报告期末员工持股情况，包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以及通过持股平台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上述员工持股人数/数量不含二级市场自行购买公司股票的人数/数量。

(八)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专注于半导体功率器件的研发与销售，将晶圆制造、芯片封装和测试通过委外方式实现。公司自主设计开发特定的功率器件产品，并与晶圆代工厂商签订客制化代工协议，与晶圆代工厂沟通工艺技术，并对该工艺技术的可靠性、稳定性负责。公司向封测厂下达工程样品封装和测试指令，包括成品级测试和封装技术评估。之后，公司对产品进行基于不同应用场景下的功能、静态电学测试验证和可靠性验证，通过后将进入试生产与客户送样阶段，确保产品在上机应用阶段达到客户要求后，产品正式进入大规模量产阶段。公司与行业上游的晶圆制造厂商、封装测试厂商等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与高效的联动机制，实现了双方技术能力的相互促进和提升。公司已经构建了一个全面的供应链风险管理机制，该机制覆盖了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交付的整个生命周期。通过严格的准入机制、动态风险评估、分级管控与退出机制，实施多维度的管控措施，确保了供应链的弹性和韧性，能够在面对市场波动和潜在风险时，保持稳定运营和高效响应。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宗旨，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为此，公司制定了《客户反馈与投诉处理程序》《退货流程管理规范》和《客户满意度管理规范》等文件，旨在明确客户服务人员的职责和权益，规范服务流程和标准，持续优化客户服务体系。一方面，公司通过技术创新与迭代，不断提升产

品性能，进一步丰富产品规格，持续满足行业内客户对高速高可靠性功率器件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通过研发、技术人员本地化部署的技术支持，对产品质量持续跟踪和改进，提升用户体验和满意度。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开关速度、动态损耗、可靠性、兼容性和稳定性是衡量功率器件产品综合性能的重要指标。在节能减碳的大趋势下，电源系统正追求小型化，高效化。作为电源系统的核心器件，功率器件需要提供更快的开关速度与更低的损耗，特别对于大功率工业级的应用，功率器件的工作效率直接决定了整体系统性能。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以质量部为核心的质量管理体系，有效提高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整体质量。同时，公司的质量部协助其他部门制定其操作规范、记录和整理日常的工作文档、监督和指导各部门的工作和质量控制流程，其贯穿产品开发、生产、运营和销售的整个过程。

通过上述质量管控体系，公司的产品具备高速率、高可靠性的特点，终端应用领域不断拓宽，客户群体持续丰富。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提升质量团队专业化水平，为持续的产品研发保驾护航。2024 年公司产品质量市场表现平稳，无重大质量事故发生，主要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评价良好。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高效的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体系。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建设工作，建立健全公司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从知识产权培训、知识产权奖励、加强产学研合作等方面着手，不断实现各类知识产权申请数量和质量的突破。

功率半导体器件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产业，关键的技术信息对于公司保持长期竞争力至关重要。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与关键技术信息的保护，自设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通过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等途径确保公司知识产权合法有效。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管理，制定了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与核心员工均签署了保密协议，并设立了全职的专利经理岗位，负责跟踪行业的技术动态、检索分析总结相关的专利技术信息、对公司的知识产权进行撰写修改、申请及跟踪管理。为激发研发团队工作积极性，公司实施知识产权保护战略，在专利的申请过程中对发明人及团队进行奖励，有力地打造了公司的自有知识产权体系。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始终将党的建设摆在重要位置，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要求，持续坚持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党员同志积极参与学习、研讨党的理论知识，强化党员意识形态教育。工作中，党员同志积极进取、树立榜样，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激发党组织活力，提升党员队伍凝聚力。详见本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之“党建引领”。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2024 年 5 月 13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参加了由上交所主办的 2023 年度芯片设计行业集体业绩说明会暨现金分红说明会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2、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参加了由上交所主办的 2024 年半年度科创板芯片设计专场集体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3、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于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平台举办 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无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公司在官网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内容包含公司行情、公司公告、投资者沟通、股本结构等。详见： http://www.orientalsemi.com/93/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合规开展投资者交流活动，确保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上证 e 互动、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主动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就经营业绩等重大事项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回应投资者的关切问题。

定期报告披露后，公司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交流会，积极征集投资者问题，及时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就中小投资者提出的疑问进行详细回复；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为投资者参会给予便利，并在会议议程中设置投资者交流环节，为投资者答疑解惑。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公司设置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境内代表，投资者可以通过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途径便捷获取信息。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机构股东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机构股东类型包括国有股东、创业及股权投资基金等，机构投资者类型日益多元。报告期内，未发生机构投资者行使表决权的情形。

2、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制度基础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3、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的方式和途径

基于公司当前的治理体系，机构股东可根据入股时间及持股比例等具体情况，通过以下多种途径参与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

- （1）推荐董事、监事人选，参与董事会、监事会日常运作，参与或监督公司日常经营事项；
- （2）行使表决权、质询权、建议权、临时提案权等相关股东权利，参与重大事项决策；
- （3）部分机构股东，秉持长期投资的目的，密切关注公司发展，在积极行使股东权利的基础上，在资源引入、经验分享、人才推荐及管理机制改善等方面给予公司必要的支持。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倡导诚信正直的企业文化，为进一步规范商业活动，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预防商业贿赂及其他不正当商业行为，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反商业贿赂制度》，确保在合作与日常经营中遵循高标准的廉洁原则。公司要求全体员工、高级管理人员、董事成员均遵守法律法规，廉洁奉公，勤勉自律，禁止任何形式的贪污与贿赂行为。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监督和举报，以维护清正的工作环境，并提供邮件、电话及信箱等多

个举报渠道，员工可选择实名或匿名举报。公司始终保持开放态度，做到迅速发现和解决问题，防控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商业贿赂或贪污事件。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	注 1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一致行动人王绍泽	注 2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股东苏州高维及得数聚才	注 3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股的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麟	注 4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刘伟	注 5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 6 个月内;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刘磊及毛振东	注 6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离职后 6 个月内;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	注 7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聚源聚芯、智禹博信、智禹淼森、智禹东微及智禹博弘	注 8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股 5%以上股东原点创投及中新创投	注 9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哈勃投资	注 10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苏	注 11	2021 年 4 月	是	锁定期满后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州高维及得数聚才		5 日		两年内			
	其他	间接持股的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麟	注 12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3	2021 年 4 月 5 日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4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	注 15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6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17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8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9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	注 20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原点创投及中新创投	注 21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聚源聚芯	注 22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智禹博信、智禹淼森、智禹东微及智禹博弘	注 23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哈勃投资	注 24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股东苏州高维及得数聚才	注 25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26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	注 27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松、王绍泽							
	解决同业竞争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	注 28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	注 29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原点创投及股东聚源聚芯、中新创投、智禹博信、智禹淼森、智禹东微及智禹博弘	注 30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股东哈勃投资	注 31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其他董事金光杰、李麟、郭龙华（已离任）、毕嘉露、卢红亮、监事刘伟、赵振强、监	注 32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李程晟 (已离任) 和其他高级 管理人员谢 长勇							
	分红	公司、公司 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 动人、董事、 监事	注 33	2021 年 4 月 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锁定期在原有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4) 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1)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5) 若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6)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7) 如监管规则对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 2: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锁定期在原有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若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4) 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5) 如监管规则对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3: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在原有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本企业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4) 若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5) 如监管规则对公司股份锁定或减持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企业在锁定或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执行届时适用的最新监管规则。

注4: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锁定期在原有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4)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 1)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5%；
-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 4)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 (5) 若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 (6)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注 5: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锁定期在原有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进行相应调整。

(3) 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4) 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 1) 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 2) 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 4) 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

(5) 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
- 2)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计使用；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6) 若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7)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注 6:

(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3) 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将遵守以下规定：

-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
- 2)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计使用；
- 3)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4) 若因公司实施权益分派等事项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5)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注 7:

(1) 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4)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5)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6)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本次减持的有关情况；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票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8)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所持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

(9)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8:

(1)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及价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5)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本次减持的有关情况；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票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

(8)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 9:

(1)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及价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5)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 5%,则于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本次减持的有关情况;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票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承诺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 1) 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 2)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者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公司违反或者未实际履行签署承诺事项且应承担赔偿责任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7)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 10:

(1)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应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及价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5)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若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 5%,则于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本次减持的有关情况;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票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7)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 11:

(1)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企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及价格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5) 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本次减持的有关情况;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票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8)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 12:

(1)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不违反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2)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的方式进行减持,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

(3)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发行价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

(4)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合理进行减持,减持数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

(5)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办理有关事宜,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次减持时,应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本次减持的有关情况;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票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6)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所持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

(8)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 13:

1、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和停止条件

(1) 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若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因素所致，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根据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 停止条件在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视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 1) 连续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 2) 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要约收购义务；
- 3) 相关主体用于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达到本预案规定的上限。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1) 公司回购股票当公司股价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时，公司应当在 1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应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应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股份。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2) 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当公司股价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且发生以下任一情况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公司无法实施股份回购；

(2)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 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若触发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实际控制人应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并依法履行相关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而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现金分红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税后现金分红的 50%。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当公司股价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且发生以下任一情况时，公司时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1)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 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若触发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措施，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于 1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而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其各自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税后薪酬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不超过其各自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实际领取税收薪酬的 50%。

注 14:

未履行股价稳定预案的约束措施

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如果实际控制人未按约定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公司有权扣留其与履行股价稳定措施所需资金总额相对应的应得现金分红，直至其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3) 如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约定采取股价稳定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扣留触发其股价稳定措施后，公司应付其薪酬及现金分红总额的 70%，直至其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4)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在新聘任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时，将要求该等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公司承诺：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承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承诺：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并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稳定股价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酬的外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除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已经作出的上述承诺外，公司其他董事李麟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谢长勇承诺：

公司股票自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上述承诺对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样的约束力。

注 15:

1、公司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及龚轶承诺：

（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6:

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公司承诺：

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加强研发与市场开拓，提高公司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公司将在巩固现有业务与市场的基础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完善业务布局，努力提升市场份额。同时，公司将紧跟市场需求，加强技术开发和积累，不断进行创新，持续提升服务能力与服务质量，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2）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架构及治理制度，并将持续提升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水平，提高运营效率。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设计科学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控制资金成本。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加强成本管理并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控制公司的经营和管控风险。

（3）强化募集资金管理，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防范风险。同时，公司将统筹安排，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力争早日达到预期目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业绩水平和持续盈利能力。

(4)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提高股东回报为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投资者回报机制，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高股东回报。

(5) 完善公司治理，加大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建立全面的人力资源培养、培训体系，完善薪酬、福利、长期激励政策和绩效考核制度，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坚实的人力资源基础。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及龚轶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

(1) 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 本人将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3)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4) 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3、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除实际控制人王鹏飞及龚轶已经作出的上述承诺外，公司其他董事卢万松、金光杰、吴昆红（已离任）、李麟、郭龙华（已离任）、毕嘉露、卢红亮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谢长勇承诺：

(1) 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 本人将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注 17：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的承诺公司承诺：

公司符合科创板发行上市条件，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

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上述违法事实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预案。公司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发行上市的，回购价格参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如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2、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及龚轶承诺：

公司符合科创板发行上市条件，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如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被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督促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认定上述违法事实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回购预案。公司已发行但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发行上市的，回购价格参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但不低于发行价格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确定的价格。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如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除实际控制人王鹏飞及龚轶已经作出的上述承诺外，公司其他董事卢万松、金光杰、吴昆红（已离任）、李麟、郭龙华（已离任）、毕嘉露、卢红亮、监事刘伟、赵振强、李程晟（已离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谢长勇和核心技术人员刘磊、毛振东承诺：

（1）本人已经阅读了公司为本次申请发行上市编制的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2）如公司本次申请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注 18：

股东信息披露有关事宜的承诺公司承诺：

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除已披露的股权关系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注 19: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公司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 3) 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 4) 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的期间内，本公司将不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注 20:

实际控制人的承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 3) 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4)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注 21:

持有 5%以上股东的承诺股东原点创投及中新创投承诺：

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 3)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注 22:

股东聚源聚芯承诺

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 3)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注 23:

股东智禹博信、智禹淼森、智禹东微及智禹博弘承诺：

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 3) 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4)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注 24:

股东哈勃投资承诺：

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非因不可抗力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3)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众投资者利益。

注 25:

公司股东苏州高维及得数聚才承诺：

本企业作为公司股东，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企业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 3) 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4) 如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注 26:

公司其他董事金光杰、吴昆红（已离任）、李麟、郭龙华（已离任）、毕嘉露、卢红亮、监事刘伟、赵振强、李程晟（已离任）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谢长勇以及核心技术人员刘磊及毛振东承诺：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将严格履行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非因不可抗力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公司；
- 3) 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 4)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

如因不可抗力出现未履行承诺的情形，本人将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众投资者利益。

注 27: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承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不存在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资金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提供担保的情况。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避免本人、本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与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

（3）如果公司及子公司因历史上存在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的资金往来行为而遭受任何损失的，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

（4）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和其他经济组织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任何资金往来而使得公司或其子公司受到处罚的，本人将承担赔偿责任。

注 28: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并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给予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

（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造成的损失；

(4)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拥有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控制权，且本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止。

注 29:

(1) 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合同。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合法、合规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3) 本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注 30:

(1) 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企业以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的，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合同。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合法、合规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3) 本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4)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企业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注 31:

(1) 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的，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合同。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合法、合规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

(2) 本企业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3) 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企业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注 32:

(1) 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 在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合同。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合法、合规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3) 本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4)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致使公司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理全部后续事项。

注 33:

1、公司的承诺公司承诺: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承诺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以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王绍泽承诺: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承诺根据《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3、公司董事及监事的承诺除实际控制人王鹏飞、龚轶及其一致行动人卢万松已经作出的上述承诺外，公司其他董事金光杰、吴昆红（已离任）、李麟、郭龙华（已离任）、毕嘉露、卢红亮和监事刘伟、赵振强、李程晟（已离任）承诺: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人承诺将严格按照《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本人承诺根据《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在公司相关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进行投票表决，并督促公司根据相关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内容参见本报告之“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向晓三、朱珊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向晓三（4 年）、朱珊珊（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4 年度相关审计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诚信经营，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记录。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任关联董事方伟回避表决。同时，该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相关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2,0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985,000,000.00	2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7,000,000.00	200,00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643,450,000.00	6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年7月1日	2025年2月17日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协议约定	1.35%			20,000,000.00		是	否	不适用

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中国中金 财富证券 有限公司 苏州苏绣 路证券营 业部	券商 理财产品	60,00 0,000 .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 用	自有 资金	券商	否	协议 约定	2.20%			60,00 0,000 .00		是	否	不适 用
宁波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 工业园区 支行	银行 理财产品	200,0 00,00 0.00	2024 年 9 月 26 日	2025 年 3 月 26 日	自有 资金	银行	否	协议 约定	1.90%			200,0 00,00 0.00		是	否	不适 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1月28日	2,189,731,960.00	2,006,556,590.10	938,691,000.00	1,067,865,590.10	1,386,956,936.58	626,018,631.49	69.12	58.62	357,963,099.07	17.84	不适用
合计	/	2,189,731,960.00	2,006,556,590.10	938,691,000.00	1,067,865,590.10	1,386,956,936.58	626,018,631.49	/	/	357,963,099.07	/	/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	超级结与屏	研发	是	否	204,145,800.00		206,399,218.87	101.10	2023年8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31

行股票	蔽栅功率器件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新结构功率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	是	否	107,703,200.00	18,727,084.94	101,057,126.20	93.83	2024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8,496,358.8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工程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169,842,000.00		14,550,000.00	8.57	2025年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科技与发展储备资金	其他	是	否	457,000,000.00	26,217,382.64	438,931,960.02	96.05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	其他	否	否	1,067,865,590.10	313,018,631.49	626,018,631.49	58.62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2,006,556,590.10	357,963,099.07	1,386,956,936.58	/	/	/	/	/	/	/	/	8,496,371.13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 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备注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	补流还贷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100.00	-
超募资金股份回购	回购	26,018,631.49	26,018,631.49	100.00	包含手续费 佣金及证券 回购账户的 利息收入
尚未确定投向的超募 资金	尚未使用	441,846,958.61		0.00	-
合计	/	1,067,865,590.10	626,018,631.49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2 月 25 日	145,000.00	2023 年 2 月 25 日	2024 年 2 月 24 日	0	否
2024 年 2 月 22 日	100,000.00	2024 年 2 月 22 日	2025 年 2 月 21 日	2,000.00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4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赎回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期末余额
-----	------	------	------	---------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2,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5 年 2 月 17 日	1.35%	否	2,000.00
--------------------	--------	----------	------------------------------------	-------	---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8.09%，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每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 60,000.00 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超级结与屏蔽栅功率器件产品升级及产业化项目”与“新结构功率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均已结项，节余资金(含利息收入)共计 8,496,371.13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用作其他用途，金额低于 1,000 万元的，可以豁免履行审议程序。公司已将该项目结余资金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23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40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9 月 21 日、2023 年 10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1）。

截至 2024 年 9 月 13 日，公司已完成回购，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34,8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549%，购买的最高价格为 90.70 元/股，最低价格为 29.66 元/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6,018,132.75 元（不含交易费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220,683	33.10			9,234,430	-439,251	8,795,179	40,015,862	32.6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39,251	0.47				-439,251	-439,251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30,781,432	32.63			9,234,430	0	9,234,430	40,015,862	32.6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125,120	5.43			1,537,536	0	1,537,536	6,662,656	5.4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656,312	27.20			7,696,894	0	7,696,894	33,353,206	27.2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3,106,231	66.90			18,970,102	439,251	19,409,353	82,515,584	67.34
1、人民币普通股	63,106,231	66.90			18,970,102	439,251	19,409,353	82,515,584	67.34
2、境内									

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94,326,914	100.00			28,204,532	0	28,204,532	122,531,446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 707,451 股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上市流通（因 2024 年 2 月 10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下一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决定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公司总股本由 94,326,914 股增加至 122,531,446 股，其中新增无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 28,204,532 股已于 2024 年 7 月 4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3、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的变动原因为: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的保荐机构子公司，战略投资者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进行转融通借出、归还股份导致限售股份数量发生变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 94,326,914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转增 28,204,532 股。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94,326,914 股变更为 122,531,446 股。上述股份总数变动使得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被摊薄。如按照股本变动前总股本 94,326,914 股计算，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43 元/股、0.43 元/股、30.74 元/股；按照股本变动后总股本 122,531,446 股计算，2024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 0.33 元/股、0.33 元/股、23.67 元/股。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鹏飞	11,380,921	0	3,414,277	14,795,198	IP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2 月 10 日
龚轶	9,394,347	0	2,818,304	12,212,651	IP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2 月 10 日
卢万松	3,341,044	0	1,002,313	4,343,357	IP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2 月 10 日
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31,744	0	939,523	4,071,267	IP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2 月 10 日
苏州工业园区得数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3,376	0	598,013	2,591,389	IP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2 月 10 日
王绍泽	1,540,000	0	462,000	2,002,000	IP0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5 年 2 月 10 日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707,451	707,451	0	0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4 年 2 月 10 日
合计	31,488,883	707,451	9,234,430	40,015,862	/	/

注：1) 可上市交易时间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

2) 本年限售股数量增加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实施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86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实施送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公司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由 0.17860 元（含税）调整为 0.17875 元（含税），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05,211.75 元（含税），转增股本 28,204,532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22,531,446 股。

报告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 3,011,763,533.44 元，负债总额为 149,622,553.40 元，资产负债率为 4.97%。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099,883,346.78 元，负债总额为 200,139,616.66 元，资产负债率为 6.46%。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1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2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王鹏飞	3,414,277	14,795,198	12.07	14,795,198	无	0	境 内 自 然 人

苏州工业园区 原点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3, 222, 450	13, 963, 950	11. 40	0	无	0	国 有 法 人
龚轶	2, 818, 304	12, 212, 651	9. 97	12, 212, 651	无	0	境 内 自 然 人
中新苏州工业 园区创业投资 有限公司	1, 512, 138	6, 552, 597	5. 35	0	无	0	国 有 法 人
卢万松	1, 002, 313	4, 343, 357	3. 54	4, 343, 357	无	0	境 内 自 然 人
苏州工业园区 高维企业管理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939, 523	4, 071, 267	3. 32	4, 071, 267	无	0	其 他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广发小 盘成长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LOF）	252, 285	2, 759, 900	2. 25	0	无	0	其 他
苏州工业园区 得数聚才企业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598, 013	2, 591, 389	2. 11	2, 591, 389	无	0	其 他
哈勃科技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2, 277, 99 3	2, 385, 060	1. 95	0	无	0	境 内 非 国 有 法 人
王绍泽	462, 000	2, 002, 000	1. 63	2, 002, 000	无	0	境 内 自 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 963, 950		人民币普通 股	13, 963, 95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 552, 597		人民币普通	6, 552, 597		

		股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59,9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9,900
哈勃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85,060	人民币普通股	2,385,06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65,375	人民币普通股	1,965,375
苏州丛蓉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智禹东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5,190	人民币普通股	1,905,190
中芯聚源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4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6,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68,012	人民币普通股	1,068,012
海南天蟬智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874	人民币普通股	900,874
上海丰实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丰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4,994	人民币普通股	784,99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智禹东微已于2021年10月6日出具了《关于放弃表决权的承诺函》，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智禹东微即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所持全部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亦不会委托任何其他主体行使该等股份对应的表决权。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鹏飞与龚轶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王鹏飞控制的企业； 2、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同为苏州工业园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系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3、卢万松、王绍泽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和龚轶的一致行动人； 4、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	限售条
----	-----------	--------	------------	-----

		条件股份数量	交易情况		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王鹏飞	14, 795, 198	2025 年 2 月 10 日	3, 414, 277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龚轶	12, 212, 651	2025 年 2 月 10 日	2, 818, 304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卢万松	4, 343, 357	2025 年 2 月 10 日	1, 002, 313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071, 267	2025 年 2 月 10 日	939, 523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苏州工业园区得数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591, 389	2025 年 2 月 10 日	598, 013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王绍泽	2, 002, 000	2025 年 2 月 10 日	462, 00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鹏飞与龚轶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苏州工业园区高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王鹏飞控制的企业，苏州工业园区得数聚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龚轶控制的企业； 2、卢万松、王绍泽系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王鹏飞和龚轶的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相关子公司	505,322	2024 年 2 月 10 日	-448,394	0

注：公司 2023 年度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股数，转增后截止报告期初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为 707,451 股。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份及表决权分散，且公司任何单一股东所持表决权均未超过 30%。因此，公司任何单一股东均无法控制股东大会或对股东大会决议产生决定性影响。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鹏飞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首席技术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龚轶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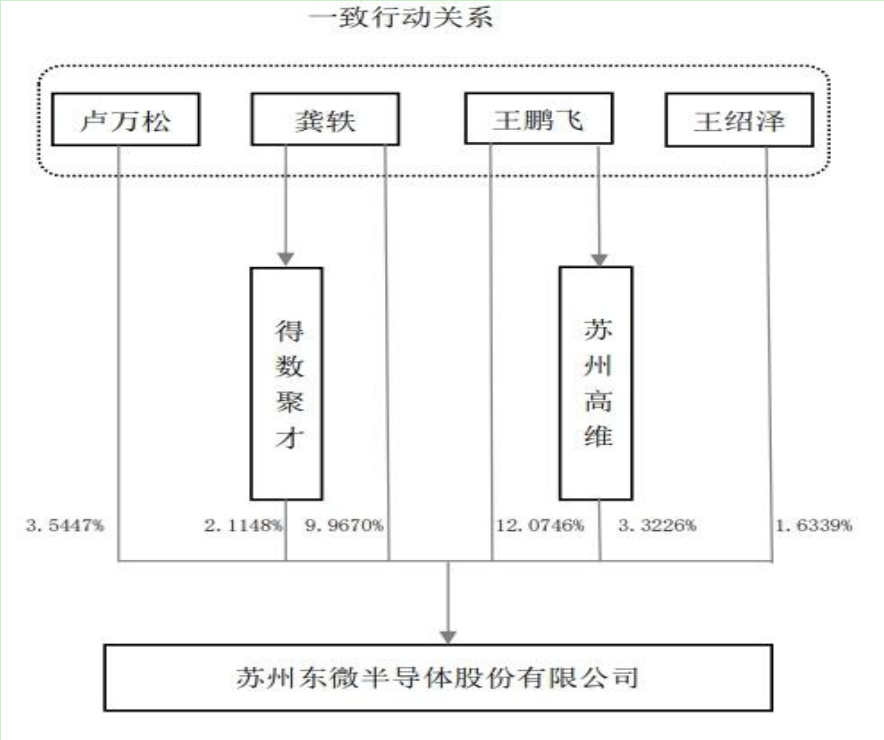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王鹏飞直接持有公司 12.0746%的股份，并通过作为苏州高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本公司 3.3226%的股份；龚轶直接持有公司 9.9670%的股份，并通过作为得数聚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本公司 2.1148%的股份；王鹏飞和龚轶的一致行动人卢万松及王绍泽分别直接持有公司 3.5447%的股份、1.6339%的股份。因此，王鹏飞和龚轶直接或间接控制及通过一致行动安排合计共同控制了公司 32.6576%的股份，系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郭平	2008 年 3 月 26 日	67393160-0	100,000,000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工业园区原点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13,963,950 股，持股比例为 11.40%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 年 9 月 21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回购股份数量：178,572股-357,142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0.19-0.38
拟回购金额	2,500.00-5,000.00
拟回购期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2023年10月9日)起12个月内
回购用途	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
已回购数量(股)	434,857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5〕8075 号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微半导体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微半导体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微半导体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告第十节 五、34 及第十节 七、61。

东微半导体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功率半导体的研发、设计与销售。2024 年度，东微半导体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00,322.00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东微半导体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东微半导体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获取并查阅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查看关键合同条款，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签收单或月度对账单、物流运单或物流记录，寄售模式下，检查客户消耗对账单；对于外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签收单或月度对账单、物流运单或物流记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于经销商收入，对重要经销商客户进行实地访谈，结合交易合同及物流记录验证收入发生认定，并实地观察评估其库存状况；对于重要经销商客户，函证期末库存金额，评估期末库存的合理性；

(7)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信用中国等网站检索主要客户的公开信息，梳理其成立时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实际控制人等，核查其是否与东微半导体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检查重要客户的真实性；

(8) 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9)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10)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货币资金的存在性及受限情况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告第十节 七、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东微半导体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208,418.5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67.23%。由于货币资金金额大，其存管是否安全、余额是否受限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货币资金的存在性及受限情况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货币资金的存在性及受限情况，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货币资金业务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监盘库存现金，并与现金日记账进行核对；

(3) 获取已开立银行账户清单，并与公司账面银行账户信息进行核对，检查银行账户的完整性；

(4) 取得银行对账单及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对银行账户实施函证，并对函证过程实施控制；

(5) 获取企业信用报告，检查货币资金是否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等情况；

(6) 对重要账户实施资金流水双向测试，并检查大额收付交易；

(7) 对货币资金进行截止测试；

(8) 检查与货币资金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告第十节 五、16 及第十节 七、1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东微半导体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8,701.95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2,641.72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6,060.22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管理层以前年度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预测和实际经营结果，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的预测，将估计售价与历史数据、期后情况等进行比较；

(4) 评价管理层对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检查期末存货中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是否已合理估计可变现净值；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微半导体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东微半导体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东微半导体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微半导体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微半导体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东微半导体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向晓三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珊珊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84,185,195.71	2,250,670,521.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0,003,090.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9,926,679.54	3,427,243.35
应收账款	七、5	162,944,347.08	115,494,105.6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5,911,170.28	17,707,994.79
预付款项	七、8	9,598,549.71	9,690,433.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4,732,469.80	3,483,784.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360,602,241.41	340,350,476.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4,391,608.9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522,833.84	7,485,186.07
流动资产合计		2,801,426,577.49	2,762,701,354.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5,292,109.13	128,738,159.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65,806,759.91	19,187,661.85
在建工程	七、22	18,914,633.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3,084,867.11	3,465,750.44
无形资产	七、26	4,462,064.98	1,625,109.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225,645.82	1,555,03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179,533.33	4,004,27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491,155.38	75,486,192.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456,769.29	249,062,179.22
资产总计		3,099,883,346.78	3,011,763,533.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760,271.90	30,021,75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50,994,482.48	92,155,321.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020,594.41	1,368,086.7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2,581,208.84	10,289,205.91
应交税费	七、40	254,448.89	170,180.21
其他应付款	七、41	455,990.88	885,766.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542,206.34	2,281,538.8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409,152.25	3,297,797.46
流动负债合计		183,018,355.99	140,469,647.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865,107.32	1,025,379.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845,897.88	7,843,53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410,255.47	283,990.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21,260.67	9,152,906.31
负债合计		200,139,616.66	149,622,553.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2,531,446.00	94,326,9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314,960,386.02	2,315,910,172.63
减：库存股	七、56	26,018,132.75	12,930,588.12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0,694.21	75,075.5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1,187,783.75	47,163,457.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37,001,552.89	417,595,948.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99,743,730.12	2,862,140,980.0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99,743,730.12	2,862,140,98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99,883,346.78	3,011,763,533.44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3,803,576.21	2,250,286,395.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3,090.1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9,926,679.54	3,427,243.35
应收账款	十九、1	162,944,347.08	115,494,105.61
应收款项融资		15,911,170.28	17,707,994.79
预付款项		9,598,549.71	9,690,433.3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4,732,469.80	3,483,784.1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60,602,241.41	340,350,476.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391,608.90
其他流动资产		3,522,833.84	7,485,186.07
流动资产合计		2,801,044,957.99	2,762,317,228.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55,662,226.06	129,108,276.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5,806,759.91	19,187,661.85
在建工程		18,914,633.6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084,867.11	3,465,750.44
无形资产		4,462,064.98	1,625,109.5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25,645.82	1,555,03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79,533.33	4,004,27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1,155.38	75,486,192.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8,826,886.22	249,432,296.15
资产总计		3,099,871,844.21	3,011,749,524.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60,271.90	30,021,7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0,994,482.48	92,155,321.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020,594.41	1,368,086.76
应付职工薪酬		12,581,208.84	10,289,205.91
应交税费		254,448.89	170,180.21
其他应付款		455,990.88	885,766.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42,206.34	2,281,538.80
其他流动负债		4,409,152.25	3,297,797.46
流动负债合计		183,018,355.99	140,469,647.0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865,107.32	1,025,379.2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845,897.88	7,843,536.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0,255.47	283,990.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21,260.67	9,152,906.31
负债合计		200,139,616.66	149,622,553.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2,531,446.00	94,326,91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14,960,386.02	2,315,910,172.63
减：库存股		26,018,132.75	12,930,588.1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1,187,783.75	47,163,457.00
未分配利润		437,070,744.53	417,657,015.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899,732,227.55	2,862,126,97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099,871,844.21	3,011,749,524.42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03,220,024.79	972,850,306.1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03,220,024.79	972,850,306.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75,285,945.29	831,483,110.46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59,823,213.71	751,702,571.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08,328.22	1,257,754.28
销售费用	七、63	16,968,849.74	9,793,146.20

管理费用	七、64	35,397,863.30	23,597,639.11
研发费用	七、65	75,715,749.64	85,050,245.81
财务费用	七、66	-13,228,059.32	-39,918,246.32
其中：利息费用		1,081,322.39	491,085.19
利息收入		14,601,725.75	40,456,298.21
加：其他收益	七、67	8,346,015.21	13,386,154.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5,730,572.99	673,60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3,544.58	-10,556,933.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090.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829,000.23	3,444,687.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2,095,650.18	-8,629,165.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4,185.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73,293.17	150,242,479.0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54,202.7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93,485.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34,010.37	150,242,479.0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101,132.07	10,217,523.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35,142.44	140,024,955.2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35,142.44	140,024,955.2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35,142.44	140,024,955.2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5,618.63	6,285.6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18.63	6,285.6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18.63	6,285.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18.63	6,285.6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240,761.07	140,031,240.8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40,761.07	140,031,240.8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33	1.1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33	1.1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003,220,024.79	972,850,306.1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859,823,213.71	751,702,571.38
税金及附加		608,328.22	1,257,754.28
销售费用		16,968,849.74	9,793,146.20
管理费用		35,390,764.15	23,597,639.11
研发费用		75,715,749.64	85,050,245.81
财务费用		-13,229,085.25	-39,918,653.96
其中：利息费用		1,081,322.39	491,085.19
利息收入		14,601,698.20	40,456,255.85
加：其他收益		8,346,015.21	13,386,154.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5,730,572.99	673,605.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03,544.58	-10,556,933.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90.1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29,000.23	3,444,687.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095,650.18	-8,629,165.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185.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81,418.25	150,242,886.72
加：营业外收入		154,202.73	
减：营业外支出		193,485.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42,135.45	150,242,886.72
减：所得税费用		-7,101,132.07	10,217,523.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43,267.52	140,025,362.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43,267.52	140,025,362.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243,267.52	140,025,362.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7,860,369.09	1,067,409,233.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01,928.51	8,472,236.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434,328.16	51,855,203.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196,625.76	1,127,736,673.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3,332,215.02	925,337,300.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909,301.67	45,144,87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0,080.39	43,422,49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598,210.74	43,284,79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509,807.82	1,057,189,46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13,182.06	70,547,211.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6,324,289,499.85	1,780,93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34,117.57	11,382,62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671,57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8,605,895.02	1,792,315,62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11,832.01	75,210,17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6,384,289,499.85	1,754,933,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6,601,331.86	1,830,143,17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5,436.84	-37,827,54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60,271.9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271.9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80,378.42	99,752,018.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283,746.82	16,433,88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64,125.24	116,185,90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03,853.34	-86,185,90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2,843.36	27,302.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85,315.59	-53,438,944.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0,670,511.30	2,304,109,455.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185,195.71	2,250,670,511.30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7,860,369.09	1,067,409,233.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01,928.51	8,472,233.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34,300.61	51,855,16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1,196,598.21	1,127,736,62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3,332,215.02	925,337,300.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909,301.67	45,144,87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70,080.39	43,422,494.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90,058.11	43,284,34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501,655.19	1,057,189,01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05,056.98	70,547,615.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24,289,499.85	1,780,93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434,117.57	11,382,627.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671,577.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98,605,895.02	1,792,315,627.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311,832.01	75,210,17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384,289,499.85	1,754,93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16,601,331.86	1,830,143,177.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95,436.84	-37,827,549.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60,271.90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0,271.90	3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80,378.42	99,752,018.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83,746.82	16,433,88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664,125.24	116,185,90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03,853.34	-86,185,90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8,461.99	21,016.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82,809.14	-53,444,826.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50,286,385.35	2,303,731,211.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3,803,576.21	2,250,286,385.35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 末余 额	94,326,914.00				2,315,910,172.63	12,930,588.12	75,075.58		47,163,457.00		417,595,948.95		2,862,140,980.04
加：会 计政 策变 更													
前期 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94,326,914.00				2,315,910,172.63	12,930,588.12	75,075.58		47,163,457.00		417,595,948.95		2,862,140,980.04
三、本 期增 减变	28,204,532.00				-949,786.61	13,087,544.63	5,618.63		4,024,326.75		19,405,603.94		37,602,750.08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5,618.63				40,235,142.44		40,240,761.07		40,240,761.07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2,748.74	13,087,544.63						-13,090,293.37		-13,090,293.37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他					-2,748.74	13,087,544.63						-13,090,293.37		-13,090,293.37
（三） 利润分配									4,024,326.75		-20,829,538.50	-16,805,211.75		-16,805,211.75
1. 提取 盈余公 积									4,024,326.75		-4,024,326.75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16,805,211.75	-16,805,211.75		-16,805,211.7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 转	28,204,532.00				-28,204,532.00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	28,204,532.00				-28,204,532.00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7,257,494.13							27,257,494.13		27,257,494.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531,446.00				2,314,960,386.02	26,018,132.75	80,694.21		51,187,783.75		437,001,552.89		2,899,743,730.12	2,899,743,730.12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376,367.00				2,342,863,435.38		68,789.98		33,688,183.50		390,493,785.56		2,834,490,561.42		2,834,490,561.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67,376,367. 00				2,342,863,435. 38		68,789.9 8		33,688,183. 50		390,493,785.5 6		2,834,490,561. 42	2,834,490,561. 42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26,950,547. 00				-26,953,262.75	12,930,588. 12	6,285.60		13,475,273. 50		27,102,163.39		27,650,418.62	27,650,418.62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6,285.60				140,024,955.2 6		140,031,240.86	140,031,240.86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2,715.75	12,930,588. 12							-12,933,303.87	-12,933,303.87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2, 715. 75	12, 930, 588. 12						-12, 933, 303. 87		-12, 933, 303. 87
（三） 利润 分配								13, 475, 273. 50		-112, 922, 791. 87		-99, 447, 518. 37		-99, 447, 518. 37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13, 475, 273. 50		-13, 475, 273. 5 0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99, 447, 518. 3 7		-99, 447, 518. 37		-99, 447, 518. 37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26, 950, 547. 00				-26, 950, 547. 00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950,547.00				-26,950,54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94,326,914. 00				2,315,910,172. 63	12,930,588. 12	75,075.5 8	47,163,457. 00		417,595,948.9 5		2,862,140,980. 04		2,862,140,980. 04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4,326,914.00				2,315,910,172.63	12,930,588.12			47,163,457.00	417,657,015.51	2,862,126,97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94,326,914.00				2,315,910,172.63	12,930,588.12			47,163,457.00	417,657,015.51	2,862,126,971.02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28,204,532.00				-949,786.61	13,087,544.63			4,024,326.75	19,413,729.02	37,605,256.53
（一）综合 收益总额										40,243,267.52	40,243,267.52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2,748.74	13,087,544.63					-13,090,293.37
1.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748.74	13,087,544.63					-13,090,293.37
（三）利润 分配									4,024,326.75	-20,829,538.50	-16,805,211.75
1.提取盈余 公积									4,024,326.75	-4,024,326.75	
2.对所有 （或股东） 的分配										-16,805,211.75	-16,805,211.7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204,532.00				-28,204,53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204,532.00				-28,204,53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7,257,494.13						27,257,494.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2,531,446.00				2,314,960,386.02	26,018,132.75			51,187,783.75	437,070,744.53	2,899,732,227.55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376,367.00				2,342,863,435.38				33,688,183.50	390,554,444.48	2,834,482,430.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7,376,367.00				2,342,863,435.38				33,688,183.50	390,554,444.48	2,834,482,430.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950,547.00				-26,953,262.75	12,930,588.12			13,475,273.50	27,102,571.03	27,644,540.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025,362.90	140,025,362.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15.75	12,930,588.12					-12,933,303.8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715.75	12,930,588.12					-12,933,303.87
（三）利润分配									13,475,273.50	-112,922,791.87	-99,447,518.37
1．提取盈余公积									13,475,273.50	-13,475,273.5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447,518.37	-99,447,518.37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950,547.00				-26,950,547.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6,950,547.00				-26,950,547.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94,326,914.00				2,315,910,172.63	12,930,588.12			47,163,457.00	417,657,015.51	2,862,126,971.02

公司负责人：龚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长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长勇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苏州东微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微有限公司），东微有限公司系由王鹏飞、龚轶投资设立，于2008年9月12日在苏州工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2059400012436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东微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10万元。东微有限公司以2020年8月31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在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苏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94680506522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2,531,446元，股份总数122,531,446股（每股面值1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40,015,862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82,515,584股。公司股票已于2022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集成电路设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功率半导体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4月25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普锐思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的境外经营实体确定为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公司将投资额超过 5,000 万元的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的联营企业。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的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承诺事项。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

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款项信用风险相似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备用金组合		
其他应收款——其他组合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 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五、11。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

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

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3%	32.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9.70%-32.33%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22、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 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适用 ☐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软件	5 年，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直线法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2) 物料消耗

物料消耗是指公司为新品开发或产品迭代升级等研发过程而发生的物料消耗。包括：1) 用于验证测试的工程晶圆、功率器件成品；2) 用于新品开发试验的流片费和试制相关的掩模版；3) 用于研发设计的电路板及用于测试的探针卡等实验耗材。

(3) 折旧与摊销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研发实验室的折旧费，仪器、设备主要系测试机、图示仪、实验箱、示波器、探针台等实验、检测设备；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版图设计、仿真及分析的软件摊销费用。

(4) 检测加工费

主要系委托第三方检测测试机构进行功率器件性能测试和可靠性试验发生的相关费用。

(5) 委外研发

委外研发是指公司委托其他机构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专家咨询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

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芯片产品销售

公司主要销售功率半导体产品、晶圆，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由公司直接发货的，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

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寄售模式下，在客户实际耗用寄售商品，并与客户对账后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相关单据，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芯片设计服务

公司提供定制化技术设计服务，按照合同约定向客户交付最终的工作内容和成果的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确认，收取合同约定的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

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不适用	-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不适用	-

其他说明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及“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	16.5
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20

注：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4 年取得编号为 GR202432001930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3 年，故 2024 年度按照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提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相关业务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3.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规定》(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作为小型微利企业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495,798,180.40	2,159,565,302.28
其他货币资金	588,387,015.31	91,105,219.62
合计	2,084,185,195.71	2,250,670,521.9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03,090.12		/
其中：			
理财产品	60,003,090.12		/
合计	60,003,090.1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82,993.32	3,427,243.35
商业承兑票据	95,443,686.22	
合计	99,926,679.54	3,427,243.3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016,474.97
合计		4,016,474.97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950,031.45	100.00	5,023,351.91	4.79	99,926,679.54	3,427,243.35	100.00			3,427,243.3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482,993.32	4.27			4,482,993.32	3,427,243.35	100.00			3,427,243.35
商业承兑汇票	100,467,038.13	95.73	5,023,351.91	5.00	95,443,686.22					
合计	104,950,031.45	/	5,023,351.91	/	99,926,679.54	3,427,243.35	/		/	3,427,243.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00,467,038.13	5,023,351.91	5.00
合计	100,467,038.13	5,023,351.91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23,351.91				5,023,351.91
合计		5,023,351.91				5,023,351.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1,520,365.35	121,572,742.75
1 年以内小计	171,520,365.35	121,572,742.75
合计	171,520,365.35	121,572,742.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520,365.35	100.00	8,576,018.27	5.00	162,944,347.08	121,572,742.75	100.00	6,078,637.14	5.00	115,494,105.61
其中：										
账龄组合	171,520,365.35	100.00	8,576,018.27	5.00	162,944,347.08	121,572,742.75	100.00	6,078,637.14	5.00	115,494,105.61
合计	171,520,365.35	/	8,576,018.27	/	162,944,347.08	121,572,742.75	/	6,078,637.14	/	115,494,105.6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1,520,365.35	8,576,018.27	5.00
合计	171,520,365.35	8,576,018.2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78,637.14	2,497,381.13				8,576,018.27
合计	6,078,637.14	2,497,381.13				8,576,018.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期 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第一名	18,061,269.04			10.53	903,063.45
第二名	17,934,187.85			10.46	896,709.39
第三名	14,209,728.88			8.28	710,486.44
第四名	13,997,779.26			8.16	699,888.96
第五名	13,390,891.02			7.81	669,544.55
合计	77,593,856.05			45.24	3,879,692.7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11,170.28	17,707,994.79
合计	15,911,170.28	17,707,994.7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027,089.62	
合计	56,027,089.62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由其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该等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	15,911,170.28	100.00			15,911,170.28	17,707,994.79	100.00			17,707,994.79

合计 计提 坏账 准备										
其中：										
银行 承兑 汇票	15,911,170 .28	100.0 0			15,911,170 .28	17,707,994 .79	100.0 0			17,707,994 .79
合计	15,911,170 .28	/		/	15,911,170 .28	17,707,994 .79	/		/	17,707,994 .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5,911,170.28		
合计	15,911,170.2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83,736.74	18.58	9,690,433.30	100.00
2 至 3 年	7,814,812.97	81.42		
合计	9,598,549.71	100.00	9,690,433.3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024 年公司与供应商达成一致, 将 2022 年支付的产能保证金转为预付款项, 用于抵扣货款, 故账龄随上述保证金期间延续。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7,814,812.97	81.42
第二名	744,896.00	7.76
第三名	645,043.89	6.72
第四名	189,773.76	1.98
第五名	157,265.56	1.64
合计	9,551,792.18	99.5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732,469.80	3,483,784.19
合计	4,732,469.80	3,483,784.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65,000.00	137,931.96
1 年以内小计	1,865,000.00	137,931.96
1 至 2 年	116,547.16	3,126,024.72
2 至 3 年	3,000,000.00	8,467.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4,717.38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981,547.16	3,667,141.2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981,547.16	3,667,141.26
合计	4,981,547.16	3,667,141.2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3,357.07			183,357.07
本期计提	65,720.29			65,720.2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49,077.36			249,077.3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83,357.07	65,720.29				249,077.36
合计	183,357.07	65,720.29				249,077.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65,000.00	97.6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865,000.00元 2-3年： 3,000,000.00元	243,250.00
深圳市特区	93,023.88	1.87	押金保证	1-2年	4,651.20

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金		
深圳市特区建发科技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23,523.28	0.47	押金保证金	1-2 年	1,176.16
合计	4,981,547.16	100.00	/	/	249,077.3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3,221,435.50	17,117,366.92	156,104,068.58	210,476,526.88	4,147,503.00	206,329,023.88
库存商品	129,198,495.19	9,299,865.29	119,898,629.90	87,080,320.36	6,484,619.89	80,595,700.47
发出商品	112,812.78		112,812.78	167,148.78		167,148.78
委托加工物资	84,486,730.15		84,486,730.15	53,258,602.98		53,258,602.98
合计	387,019,473.62	26,417,232.21	360,602,241.41	350,982,599.00	10,632,122.89	340,350,476.11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47,503.00	14,918,442.44		1,948,578.52		17,117,366.92
库存商品	6,484,619.89	7,177,207.74		4,361,962.34		9,299,865.29
合计	10,632,122.89	22,095,650.18		6,310,540.86		26,417,232.2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转销存货跌价 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按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库存商品	库存商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产能保证金		14,391,608.90
合计		14,391,608.9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数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757,453.10	-757,453.10				
合 计	757,453.10	-757,453.10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3,522,833.84	7,485,186.07
合计	3,522,833.84	7,485,186.0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工业园区苏纳微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915,769.01			9,305,624.48						68,221,393.49	
苏州德信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69,822,390.57			-10,009,169.06		27,257,494.13				87,070,715.64	
小计	128,738,159.58			-703,544.58		27,257,494.13				155,292,109.13	
合计	128,738,159.58			-703,544.58		27,257,494.13				155,292,109.1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中：股权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806,759.91	19,187,661.85
合计	65,806,759.91	19,187,661.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72,242.89	23,358,171.38	2,917,231.44	29,147,645.71
2. 本期增加金额	921,547.78	53,110,824.61	880,826.55	54,913,198.94
(1) 购置	921,547.78	53,110,824.61	880,826.55	54,913,198.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2,195.13		680,000.00	722,195.13
(1) 处置或报废	42,195.13		680,000.00	722,195.13
4. 期末余额	3,751,595.54	76,468,995.99	3,118,057.99	83,338,649.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25,781.26	6,392,845.23	1,541,357.37	9,959,983.86
2. 本期增加金额	612,810.67	6,849,053.52	500,332.58	7,962,196.77
(1) 计提	612,810.67	6,849,053.52	500,332.58	7,962,196.77
3. 本期减少金额	38,504.46		351,786.56	390,291.02
(1) 处置或报废	38,504.46		351,786.56	390,291.02
4. 期末余额	2,600,087.47	13,241,898.75	1,689,903.39	17,531,889.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 151, 508. 07	63, 227, 097. 24	1, 428, 154. 60	65, 806, 759. 91
2. 期初账面价值	846, 461. 63	16, 965, 326. 15	1, 375, 874. 07	19, 187, 661. 8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 914, 633. 63	
合计	18, 914, 633. 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专用设备	18, 914, 633. 63		18, 914, 633. 63			
合计	18, 914, 633. 63		18, 914, 633. 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在建工程均为待安装专用设备，无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28,694.38	8,828,69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6,189,126.18	16,189,126.18
1) 租入	16,189,126.18	16,189,126.18
3. 本期减少金额	7,414,162.82	7,414,162.82
1) 租赁到期	902,651.10	902,651.10
2) 租赁变更	6,511,511.72	6,511,511.72
4. 期末余额	17,603,657.74	17,603,657.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362,943.94	5,362,943.94

2. 本期增加金额	5,425,082.09	5,425,082.09
(1) 计提	5,425,082.09	5,425,082.09
3. 本期减少金额	6,269,235.40	6,269,235.40
1) 租赁到期	902,651.10	902,651.10
2) 租赁变更	5,366,584.30	5,366,584.30
4. 期末余额	4,518,790.63	4,518,790.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84,867.11	13,084,867.11
2. 期初账面价值	3,465,750.44	3,465,750.4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680,375.15	3,680,375.1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82,534.64	3,582,534.64
(1) 购置	3,582,534.64	3,582,534.6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262,909.79	7,262,909.7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55,265.64	2,055,265.64
2. 本期增加金额	745,579.17	745,579.17
(1) 计提	745,579.17	745,579.1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00,844.81	2,800,844.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 462, 064. 98	4, 462, 064. 98
2. 期初账面价值	1, 625, 109. 51	1, 625, 109. 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装修	1,555,034.92	17,578,090.81	3,907,479.91		15,225,645.82
合计	1,555,034.92	17,578,090.81	3,907,479.91		15,225,645.8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265,679.75	6,039,851.96	17,651,570.20	2,647,735.53
可抵扣亏损	11,762,864.76	1,764,429.71		
租赁负债	14,407,313.66	2,161,097.05	3,306,918.07	496,037.71
递延收益	7,845,897.88	1,176,884.68	7,843,536.65	1,176,530.50
投资合伙企业损益调整			1,200,030.26	180,004.54
合计	74,281,756.05	11,142,263.40	30,002,055.18	4,500,308.2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3,084,867.11	1,962,730.07	3,465,750.45	519,862.57
折旧差异	1,293,018.78	193,952.82	1,734,436.86	260,165.53
投资合伙企业损益调整	8,105,594.22	1,215,839.13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90.12	463.52		
合计	22,486,570.23	3,372,985.54	5,200,187.31	780,028.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62,730.07	9,179,533.33	496,037.71	4,004,27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2,730.07	1,410,255.47	496,037.71	283,990.3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778,789.09	1,770,664.01
合计	1,778,789.09	1,770,664.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8 年	433.28	433.28	
2029 年	7,152.22		
无到期期限	1,771,203.59	1,770,230.73	亏损系子公司赛普锐思公司形成，根据香港企业税收规定，亏损可无限期结转以扣减税款，因此亏损无到期期限
合计	1,778,789.09	1,770,664.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软件、设备款	1,491,155.38		1,491,155.38	75,486,192.35		75,486,192.35
合计	1,491,155.38		1,491,155.38	75,486,192.35		75,486,192.35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					10.60	10.60	其他	外汇保

金								证金
应收票据	4,016,474.97	4,016,474.97	其他	应收票据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3,127,243.35	3,127,243.35	其他	应收票据已背书未终止确认
合计	4,016,474.97	4,016,474.97	/	/	3,127,253.95	3,127,253.95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证议付借款	4,760,271.90	
信用借款		30,021,750.00
合计	4,760,271.90	30,021,75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32,351,204.32	91,231,430.39
资产款	16,341,549.70	19,080.00
费用款	2,301,728.46	904,811.02
合计	150,994,482.48	92,155,321.4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020,594.41	1,368,086.76
合计	3,020,594.41	1,368,086.7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245,012.26	52,536,801.80	50,278,877.80	12,502,936.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193.65	4,693,442.32	4,659,363.39	78,272.5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289,205.91	57,230,244.12	54,938,241.19	12,581,208.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202,551.70	46,396,588.12	44,162,880.19	12,436,259.63
二、职工福利费		2,228,151.20	2,228,151.20	
三、社会保险费	27,729.35	1,646,233.07	1,629,028.16	44,934.2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396.64	1,283,080.77	1,265,891.62	40,585.79
工伤保险费	866.54	142,851.38	142,268.43	1,449.49
生育保险费	3,466.17	220,300.92	220,868.11	2,898.98
四、住房公积金	14,731.21	2,265,829.41	2,258,818.25	21,742.37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245,012.26	52,536,801.80	50,278,877.80	12,502,936.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3,327.11	4,546,288.19	4,514,241.70	75,373.60
2、失业保险费	866.54	147,154.13	145,121.69	2,898.9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4,193.65	4,693,442.32	4,659,363.39	78,272.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印花说	184,373.34	129,044.1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0,075.55	41,136.03
合计	254,448.89	170,180.2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55,990.88	885,766.54
合计	455,990.88	885,766.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542,206.34	2,281,538.80
合计	6,542,206.34	2,281,538.80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	4,016,474.97	3,127,243.35
待转销项税额	392,677.28	170,554.11
合计	4,409,152.25	3,297,797.4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8,054,459.48	1,069,612.8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89,352.16	44,233.55
合计	7,865,107.32	1,025,379.27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843,536.65	2,500,000.00	2,497,638.77	7,845,897.88	政府给予的无偿补助
合计	7,843,536.65	2,500,000.00	2,497,638.77	7,845,897.8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213,906.67	1,759,259.26	1,338,501.3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629,629.98	740,740.74	1,159,137.40	
小 计	7,843,536.65	2,500,000.00	2,497,638.77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634,664.5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211,233.32
小 计				7,845,897.88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4,326,914.00			28,204,532.00		28,204,532.00	122,531,446.00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经 2024 年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28,204,532 股。公司转增后的总股本为 122,531,446 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15,910,172.63		28,207,280.74	2,287,702,891.89
其他资本公积		27,257,494.13		27,257,494.13
合计	2,315,910,172.63	27,257,494.13	28,207,280.74	2,314,960,386.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8,204,532.00 元，详见第十节 七、53 之说明；

2) 本期与回购股份直接相关的手续费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48.74 元，详见第十节 七、56 之说明；

3)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公司对联营企业德信芯片公司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按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的份额 27,257,494.13 元，计入其他资本公积。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12,930,588.12	13,087,544.63		26,018,132.75
合计	12,930,588.12	13,087,544.63		26,018,132.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经公司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了部分公司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434,857 股，成交总金额为 26,018,132.75 元，对应库存股 26,018,132.75 元，与回购事项直接相关的手续费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748.74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075.58	5,618.63				5,618.63		80,694.2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5,075.58	5,618.63				5,618.63		80,694.2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5,075.58	5,618.63				5,618.63		80,694.2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7,163,457.00	4,024,326.75		51,187,783.7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7,163,457.00	4,024,326.75		51,187,783.7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的增加系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7,595,948.95	390,506,982.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3,196.8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7,595,948.95	390,493,785.5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235,142.44	140,024,955.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24,326.75	13,475,273.5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805,211.75	99,447,518.37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7,001,552.89	417,595,948.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6、公司根据 2024 年 5 月 20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向全体股东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805,211.75 元（含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2,589,644.74	859,748,021.68	972,850,306.19	751,702,571.38
其他业务	630,380.05	75,192.03		
合计	1,003,220,024.79	859,823,213.71	972,850,306.19	751,702,571.3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功率半导体产品	938,904,616.16	805,774,355.26
晶圆	63,685,028.58	53,973,666.42
技术服务收入	630,380.05	75,192.03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985,923,597.20	845,820,951.62
境外	17,296,427.59	14,002,262.0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003,220,024.79	859,823,213.71
合计	1,003,220,024.79	859,823,213.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300,203.24 元。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4,449.06
教育费附加		186,192.46
地方教育附加		124,128.30
印花税	608,328.22	512,984.46
合计	608,328.22	1,257,754.28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75,404.41	6,748,063.91
折旧摊销费	2,613,800.91	410,781.94
样品费	1,759,945.37	1,497,162.61
差旅费、招待费	773,254.76	597,578.47
物业费	433,700.96	30,162.60
中介服务费	142,605.37	209,408.92

广告宣传费	71,773.90	215,277.63
其他	198,364.06	84,710.12
合计	16,968,849.74	9,793,146.2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229,755.23	13,500,239.97
中介服务费	6,656,448.98	4,012,909.99
折旧摊销费	6,594,595.60	2,959,687.83
办公水电费	2,395,823.76	1,247,343.58
差旅费、招待费	1,289,853.59	1,408,967.34
物业费	642,493.85	303,237.05
其他	588,892.29	165,253.35
合计	35,397,863.30	23,597,639.1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025,084.48	22,638,742.24
物料消耗	25,657,577.35	24,242,144.77
检测加工费	8,540,421.01	6,656,363.11
折旧与摊销	5,623,205.10	3,592,917.88
委外研发	4,339,622.63	26,183,962.29
专利费	685,800.75	554,579.94
其他	1,844,038.32	1,181,535.58
合计	75,715,749.64	85,050,245.8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3,416.67	326,250.00
租赁负债融资费用	527,905.72	164,835.19
利息收入	-14,601,725.75	-40,456,298.21
汇兑损益	278,461.99	-21,016.41
其他	13,882.05	67,983.11
合计	-13,228,059.32	-39,918,246.3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38,501.37	11,541,042.1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835,696.23	1,460,197.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71,817.61	64,207.65
增值税加计抵减		320,707.87
合计	8,346,015.21	13,386,154.66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3,544.58	-10,556,933.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434,117.57	11,245,620.5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5,080.97
合计	25,730,572.99	673,605.8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0.12	
其中：理财收益	3,090.12	
合计	3,090.12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6,829,000.23	3,444,687.83
合计	-6,829,000.23	3,444,687.8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2,095,650.18	-8,629,165.02
合计	-22,095,650.18	-8,629,165.0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01,699.2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17,513.44	
合计	84,185.7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收入	154,202.73		154,202.73
合计	154,202.73		154,202.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188,520.87		188,520.8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690.67		3,690.67
其他	1,273.99		1,273.99
合计	193,485.53		193,485.53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52,134.39	10,662,408.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48,997.68	-444,884.90
合计	-7,101,132.07	10,217,523.8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134,010.3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70,086.5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7.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052,134.3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26,257.3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90.9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10,646,575.36
所得税费用	-7,101,132.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第十节 七、57 之说明。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利息收入	14,601,725.75	40,456,298.21
收到的政府补助	8,176,558.83	10,609,824.98
收到其他	656,043.58	789,080.00
合计	23,434,328.16	51,855,203.1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研发费用	11,424,022.45	34,510,276.14
支付的中介服务费	6,837,994.81	4,321,633.64
支付的办公水电费	2,620,514.14	1,146,896.56
支付的差旅费、招待费	2,063,108.35	2,006,644.43
支付押金保证金	1,865,000.00	467,931.96
支付的物业费	1,173,052.34	304,293.19
支付的广告宣传费	81,104.51	216,027.42
支付其他	1,533,414.14	311,093.81
合计	27,598,210.74	43,284,797.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6,324,289,499.85	1,780,933,000.00
合计	6,324,289,499.85	1,780,933,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6,384,289,499.85	1,640,933,000.00
支付的股权投资款		114,000,000.00
合计	6,384,289,499.85	1,754,933,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本支出相关款项回收	47,671,577.60	
合计	47,671,577.6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份回购款	13,090,293.37	12,933,303.87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4,193,453.45	2,350,585.76
支付IPO发行费用		1,150,000.00
合计	17,283,746.82	16,433,889.6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235,142.44	140,024,955.26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095,650.18	8,629,165.02
信用减值损失	6,829,000.23	-3,444,687.83
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387,278.86	6,310,891.87
无形资产摊销	745,579.17	739,505.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07,479.91	768,820.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4,185.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90.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90.1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59,784.38	470,068.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730,572.99	-688,686.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75,262.76	-375,923.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6,265.08	-68,961.4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47,415.48	-173,937,860.9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125,959.25	60,571,856.4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463,433.38	31,548,068.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13,182.06	70,547,211.2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新增使用权资产	16,189,126.18	1,414,531.5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84,185,195.71	2,250,670,511.3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250,670,511.30	2,304,109,455.9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485,315.59	-53,438,944.6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084,185,195.71	2,250,670,511.30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95,798,180.40	2,159,565,302.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88,387,015.31	91,105,209.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84,185,195.71	2,250,670,511.30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0.60	外汇保证金, 使用受限
合计		10.6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381,619.50
其中：美元	53,088.24	7.1884	381,619.5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4,193,453.4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025,084.48	22,638,742.24
物料消耗	25,657,577.35	24,242,144.77
检测加工费	8,540,421.01	6,656,363.11
折旧与摊销	5,623,205.10	3,592,917.88
委外研发	4,339,622.63	26,183,962.29
专利费	685,800.75	554,579.94
其他	1,844,038.32	1,181,535.58
合计	75,715,749.64	85,050,245.8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75,715,749.64	85,050,245.81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 净利润
东能微科技创新投资（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能微创投公司）	注销	2024. 5. 30		

注：东能微创投公司注销前尚未实际经营。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深圳	2,000	深圳	贸易	100.00		设立
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	香港	260 万港元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注：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 营地	注册 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苏州工业园区苏纳微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苏州	苏州	投资	78.95		权益法核算

苏州德信芯片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制造业	15.15	1.82	权益法核算
--------------	----	----	-----	-------	------	-------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苏纳微新合伙企业的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其中 2 名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纳川半导体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委派，1 名由有限合伙人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委派。所有投资项目需通过合伙企业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达到或超过三分之二票通过后，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实施。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工业园区 苏纳微新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苏州德信芯片科 技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 苏纳微新创业 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苏州德信芯片科 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44,721.12	372,038,347.69	7,561,640.74	122,261,194.59
非流动资产	84,669,043.97	336,649,248.71	67,065,000.00	80,680,225.84
资产合计	86,413,765.09	708,687,596.40	74,626,640.74	202,941,420.43
流动负债		27,788,252.20		5,567,382.07
非流动负债		215,071,015.55		
负债合计		242,859,267.75		5,567,382.0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6,413,765.09	465,828,328.65	74,626,640.74	197,374,038.3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68,221,393.49	87,070,715.64	58,915,769.01	68,651,839.4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1,170,551.1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68,221,393.49	87,070,715.64	58,915,769.01	69,822,390.57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483,049.50		95,283.02
净利润	11,787,124.35	-41,545,709.71	-629,225.70	-32,527,951.1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787,124.35	-41,545,709.71	-629,225.70	-32,527,951.1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7,828.59	
-----------------	--	--	-----------	--

其他说明
[注]根据被投资方的合伙协议或章程约定，本公司按实缴出资额享有收益。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	------	----------	-------------	----------	--------	------	----------

递延收益	6,213,906.67	1,759,259.26		1,338,501.37		6,634,664.5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629,629.98	740,740.74		1,159,137.40		1,211,233.3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843,536.65	2,500,000.00		2,497,638.77		7,845,897.8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8,174,197.60	13,001,239.14
合计	8,174,197.60	13,001,239.14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59,259.26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1,759,259.2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417,299.57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5,676,558.83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740,740.74
合 计	8,176,558.83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第十节 七、4、第十节 七、5 及第十节 七、7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5.24%（2023 年 12 月 31 日：59.5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760,271.90	4,760,271.90	4,760,271.90		
应付账款	150,994,482.48	150,994,482.48	150,994,482.48		
其他应付款	455,990.88	455,990.88	455,990.88		
其他流动负债	4,016,474.97	4,016,474.97	4,016,474.9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407,313.66	15,040,599.92	6,986,140.44	8,054,459.48	
小 计	174,634,533.89	175,267,820.15	167,213,360.67	8,054,459.4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0,021,750.00	30,565,500.00	30,565,500.00		
应付账款	92,155,321.41	92,155,321.41	92,155,321.41		
其他应付款	885,766.54	885,766.54	885,766.54		
其他流动负债	3,127,243.35	3,127,243.35	3,127,243.3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306,918.07	3,472,090.90	2,402,478.08	1,069,612.82	
小 计	129,496,999.37	130,205,922.2	129,136,309.38	1,069,612.8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第十节 七、81 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	56,027,089.62	满足终止确认	具有较高信用的商业银行，到期不偿付风险极其小，相关风险仅为利率风险，视同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期末终止确认。
合计	/	56,027,089.62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	56,027,089.62	
合计	/	56,027,089.62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0,003,090.12	15,000,000.00	75,003,090.12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0,003,090.12	15,000,000.00	75,003,090.12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00.00	15,000,000.00
（3）衍生金融资产				
（4）理财产品		60,003,090.12		60,003,090.12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5,911,170.28	15,911,170.2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0,003,090.12	30,911,170.28	90,914,260.40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按照在计量日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以及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或收益率曲线等确定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按重要性穿透至被投资标的最近融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且期限较短，故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0.00	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鹏飞、龚轶

其他说明：

自然人姓名	自然人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自然人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王鹏飞、龚轶	22.0416	32.6576
小 计	22.0416	32.6576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 十、1 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第十节 十、3 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方伟	董事
客户 A	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华特公司）	方伟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原 5%以上股东已于 2022 年 2 月公司上市后不再持股 5%以上，但由于关联人方伟为该股东委派董事且在客户 A 任职，依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按照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将客户 A 仍然认定为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客户 A	出售商品和服务	57,821,580.49	121,582,658.00
杰华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8,758.02	20,879.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49,478.88	6,809,224.4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客户A	10,260,379.17	513,018.96	30,254,593.96	1,512,729.7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828,920.09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注：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3955元（含税）。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2,531,446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434,857股后的股本为122,096,589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28,920.09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12.00%。

本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13,087,544.63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17,916,464.72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4.53%。

如在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功率半导体的研发、设计和销售。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第十节 七、61 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1,520,365.35	121,572,742.75
1 年以内小计	171,520,365.35	121,572,742.75
合计	171,520,365.35	121,572,742.7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1,520,365.35	100.00	8,576,018.27	5.00	162,944,347.08	121,572,742.75	100.00	6,078,637.14	5.00	115,494,105.61
其中：										
账龄组合	171,520,365.35	100.00	8,576,018.27	5.00	162,944,347.08	121,572,742.75	100.00	6,078,637.14	5.00	115,494,105.61

合计	171,520,365.35	/	8,576,018.27	/	162,944,347.08	121,572,742.75	/	6,078,637.14	/	115,494,105.61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1,520,365.35	8,576,018.27	5.00
合计	171,520,365.35	8,576,018.2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078,637.14	2,497,381.13				8,576,018.27
合计	6,078,637.14	2,497,381.13				8,576,018.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8,061,269.04			10.53	903,063.45
第二名	17,934,187.85			10.46	896,709.39
第三名	14,209,728.88			8.28	710,486.44

第四名	13,997,779.26			8.16	699,888.96
第五名	13,390,891.02			7.81	669,544.55
合计	77,593,856.05			45.24	3,879,692.7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32,469.80	3,483,784.19
合计	4,732,469.80	3,483,784.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865,000.00	137,931.96
1 年以内小计	1,865,000.00	137,931.96
1 至 2 年	116,547.16	3,126,024.72
2 至 3 年	3,000,000.00	8,467.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4,717.38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981,547.16	3,667,141.2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981,547.16	3,667,141.26
合计	4,981,547.16	3,667,141.2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83,357.07			183,357.07
本期计提	65,720.29			65,720.29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49,077.36			249,077.3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83,357.07	65,720.29				249,077.36
合计	183,357.07	65,720.29				249,077.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纳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65,000.00	97.66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1,865,000.00元 2-3年：3,000,000.00元	243,250.00
深圳市特区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3,023.88	1.87	押金保证金	1-2年	4,651.20
深圳市特区建发科技园区发展有限公司	23,523.28	0.47	押金保证金	1-2年	1,176.16
合计	4,981,547.16	100.00	/	/	249,077.36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	2,072,128.88	1,702,011.95	370,116.93	2,072,128.88	1,702,011.95	370,116.93

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55,292,109.13		155,292,109.13	128,738,159.58		128,738,159.58
合计	157,364,238.01	1,702,011.95	155,662,226.06	130,810,288.46	1,702,011.95	129,108,276.5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香港赛普锐思有限公司	370,116.93	1,702,011.95					370,116.93	1,702,011.95
合计	370,116.93	1,702,011.95					370,116.93	1,702,011.95

注：深圳东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动能半导体有限公司”）未实缴出资，故上表未列示。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苏州工业园区苏纳微新	58,915,769.01			9,305,624.48						68,221,393.49	

创业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苏州 德信 芯片 科技 有限 公司	69,822,390.57			-10,009,169.06		27,257,494.13				87,070,715.64	
小计	128,738,159.58			-703,544.58		27,257,494.13				155,292,109.13	
合计	128,738,159.58			-703,544.58		27,257,494.13				155,292,109.13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02,589,644.74	859,748,021.68	972,850,306.19	751,702,571.38
其他业务	630,380.05	75,192.03		
合计	1,003,220,024.79	859,823,213.71	972,850,306.19	751,702,571.3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功率半导体产品	938,904,616.16	805,774,355.26
晶圆	63,685,028.58	53,973,666.42
技术服务收入	630,380.05	75,192.0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985,923,597.20	845,820,951.62
境外	17,296,427.59	14,002,262.0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间点确认收入	1, 003, 220, 024. 79	859, 823, 213. 71
合计	1, 003, 220, 024. 79	859, 823, 213. 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1, 300, 203. 24 元。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3, 544. 58	-10, 556, 933. 7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 434, 117. 57	11, 245, 620. 58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15, 080. 97
合计	25, 730, 572. 99	673, 605. 88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0, 495. 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 174, 197. 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6, 387, 768. 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592.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91,030.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7,915,838.8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	0.33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8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0,235,142.44
非经常性损益		B	37,915,83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319,303.5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862,140,980.0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16,805,211.75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7
回购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2	13,090,293.37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2	3-11
其他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的影响	I	5,618.63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6
	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外权益的其他变动采用权益法核算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K	27,257,494.13
		L	7-10
报告期月份数		M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N= \frac{D+A}{2} + \frac{E \times F}{M} - \frac{G \times H}{M} \pm \frac{I \times J}{M} \pm \frac{K \times L}{M}$	2,881,444,336.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O=A/N$	1.40%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C/N$	0.08%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0,235,142.44
非经常性损益	B	37,915,838.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319,303.55
期初股份总数	D	94,171,747.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28,204,532.00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279,69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3-11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times G/K-H\times I/K-J$	122,228,282.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3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董事长：龚轶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